生态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承诺制项目）

项目名称：新津区中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铝边梁生产线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四川中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6 年 10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18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46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56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83
六、结论.....85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

附图 2 企业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3 天府新区南区产业园(金华、普兴、邓双片区)土地利用规划图

附图 4 项目房东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5 中德铝业厂区情况示意图

附图 6 房东 3#厂房(本项目所在厂房)平面布置图

附图 7 现有项目平面布置及分区防渗示意图

附图 8 本项目平面布置及分区防渗示意图

附件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2 本项目备案证明表

附件 3《天府新区南区产业园(金华、普兴、邓双片区)规划修编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

附件 4 营业执照

附件 5-1 租赁合同

附件 5-2 房东产权证

附件 5-3 房东环评批复、验收文件

附件 6 现有项目环评批复

附件 7 现有项目验收意见及专家资质

附件 8 现有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附件 9 现有项目排污许可回执

附件 10-1 危废合同

附件 10-2 危废单位资质:

附件 10-3 危废转移联单

附件 11 引用 TSP 质量现状监测报告

附件 12 现有项目酸洗情况说明

附件 1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批的函

附件 1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批承诺书

附件 15 公示截图

附件 16 本项目环评批复

附件 17 专家评审意见

附件 18 专家意见修改清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新津区中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铝边梁生产线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	2512-510132-07-02-211200		
建设单位联系人	冯**	联系方式	189***
建设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新津区普兴街道（工业园区）清凉东路 280 号		
地理坐标	（103 度 51 分 29.900 秒，30 度 21 分 33.082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311 金属结构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金属制品业 33—66 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 331—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改建 □扩建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首次申报项目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成都市新津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川投资备【2512-510132-07-02-211200】JXQB-0416 号
总投资（万元）	1600	环保投资（万元）	24
环保投资占比（%）	1.5	施工工期	5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否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2）	/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排污情况及所涉环境敏感程度，本项目专项评价应设置情况见下表所示。

表 1-1　项目专项设置情况对照表

专项评价的类别	涉及项目类别	本项目	是否需设置专项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排放有毒有害污染物	否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项目	项目生活污水经依托租赁厂区预处理池处理后接入园区管网	否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	项目Q＜1	否
生态	取水口下游500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河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项目不设置地表水取水口	否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项目不属于海洋工程	否

注：1.废气中有毒有害污染物指纳入《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 的污染物（不包括无排放标准的污染物）。2.环境空气保护目标指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3.临界量及其计算方法可参考《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附录B、附录C。

综上，本项目不设置专项评价。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天府新区南区产业园（金华、普兴、邓双片区）规划》

审批机关：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天府新区南区产业园金华、普兴、邓双片区空间范围和产业定位的批复》，〔2018〕]W-862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境影响文件名称：《天府新区南区产业园（金华、普兴、邓双片区）规划修编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批机关：成都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天府新区南区产业园（金华、普兴、邓双片区）规划修编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成环评函〔2025〕425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

一、与天府新区南区产业园（金华、普兴、邓双片区）规划修编符合性分析

2011年新津县按照成都市“新材料产业发展规划”及国家有关产业政策要求，将新材料产业功能区II区与新材料功能区进行整合，进行了新材料产业功能区规划，规划范围南至县界，东至成昆铁路，北至新材八路，规划涵盖了县域内的邓双镇、普兴镇、金华镇部分区域，面积约33km^2，重点发展以硅材料、高性能纤维、稀土材料为主的新材料产业。

根据成都市对于园区的认定和管理要求，同时新形式下区域有了新的发展方向，新津县将邓双金华普兴区域的工业区，整合周边的物流区以及岷江新城的部分区域成立为天府新区南区产业园（金华、普兴、邓双片区），并编制了

析	《天府新区南区产业园（金华、普兴、邓双片区）规划》，2018年9月，原成都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成都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天府新区南区产业园（金华、普兴、邓双片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成环评函〔2018〕14号）。 2024年，成都市新津区天府智能制造产业园管委会组织编制了《天府新区南区产业园（金华、普兴、邓双片区）控规修编草案》，并同步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于2025年12月8日取得成都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天府新区南区产业园（金华、普兴、邓双片区）规划修编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成环评函〔2025〕425号）。本次规划将47.5平方公里范围作为研究范围，以38.65平方公里的区域作为规划实施范围（均位于规划研究范围内），分为岷江东岸和西岸2个片区。其中，西岸片区东至岷江西岸线，南至区界，西至成雅高速，北至成雅高速；东岸片区东至区界河兴物8路，南至区界和新村八路，西至岷江东岸线，机场第二高速和区界，北至二绕高速1公里防护带。主导产业为绿色食品、新能源、轨道交通。 规划年限：近期：2024年-2030年；远期：2030年-2035年 规划定位：重点发展绿色食品、新能源、轨道交通三大主导产业，培育壮大氢能、新型材料、智能制造装备等新兴产业，积极构建“3+N”先进制造产业体系，全面提升园区产业承载能力、要素聚集能力和内生发展能力，为高质量建设“智造高地·幸福水城”提供坚实的产业支撑。 总体布局结构：分为岷江东岸和西岸2个片区岷江西岸：岷江西岸围绕“3+N”先进制造产业体系主攻方向，以片区整体开发提升为导向，强化与核心区域产业协同，按照“保留扬弃、有机更新”的原则重塑片区产业发展定位，逐步提升区域产业业态和功能形象。推动区域内停工停产的新材料、化工类企业加快腾退现有工业用地，加快土地二次开发利用。支持现有材料企业新建非化新材料研发、中试及生产基地聚焦智能制造装备、新型储能等方向，靶向招引一批高能级产业化项目落位。 岷江东岸：岷江东岸打造成为引领园区未来工业增量空间拓展、实现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区域。预留预制菜、健康饮料等绿色食品重点制造项目发展空间，聚焦新能源、轨道交通、氢能、智能制造装备等重点领域，加快整理土地实现

	连片开发，形成可承接全市重大产业化项目的土地资源，将氢能、动力电池、智能制造装备等重点领域重大项目优先向片区倾斜。依托中车长客、新筑股份等轨道交通龙头企业，加快打造车辆装备、路桥构件、国铁检验检测基地等一批特色产业集聚区。 总体功能分区分为：绿色食品产业区、新能源产业区、轨道交通产业区、新兴产业发展区、现代物流产业区、科技创新孵化区、城市功能配套区。 项目位于四川省成都市新津区普兴街道（工业园区）清凉东路280号，属于天府新区南产业园（金华、普兴、邓双片区）规划修编范围内，属于岷江西岸片区，位于新兴产业发展区。 新兴产业发展区： 主要包括岷江西岸及岷江东岸南部。近期重点招引、智能制造装备（氢能装备、农机装备）、人形机器人等领域重点项目，中远期谋划人工智能、低空产业等领域，远期适时发展实施回龙区域（功能待定区）新兴产业发展区岷江西岸现状以现有新材料、化工类工业企业为主，本次规划针对该区域提出鼓励现有材料企业新建非化新材料研发、中试及生产基地聚焦智能制造装备、新型储能等方向。规划期其总体排污强度不大，不会对区域环境造成明显不良影响。该区西北侧临近岷江社区，规划环评建议：邻近岷江社区东侧区域，新引入项目应充分论证环境相容性，优化选址和总体布置，避免扰民。 岷江东岸南部现状以空地为主，有利于产业集聚发展，新兴产业发展区岷江西岸西北侧临近岷江社区，南部区域东侧临近眉山市彭山区恒大金碧天下居住区，规划环评建议：邻近彭山区恒大金碧天下区域东侧，根据下一步入驻企业具体情况进行分析论证，设置合理的防护、隔离等环境减缓措施，新引入项目应充分论证环境相容性，优化选址和总图布置，避免扰民。 项目位于四川省成都市新津区普兴街道（工业园区）清凉东路280号，位于园区，离岷江社区较远。 项目与《天府新区南区产业园（金华、普兴、邓双片区）规划修编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查意见的符合性分析如下：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表 1-2　项目与园区规划修编环评报告及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

类别		相关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准入要求	鼓励类	园区主导产业及其配套产业等符合产业政策和规划的行业。 鼓励发展与主导产业相关的上、下游产业、循环经济项目中区域各产业片区规 划实施不冲突的企业。	项目属于C3311金属结构制造项目，与规划区内产业不冲突。	符合
	禁止类	1禁止引入不符合国家行业准入条件的项目、列入国家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淘汰类和限制类项目； 2禁止引入不符合《外商投资准入特别 管理措施（负面清单）》的项目； 3禁止引入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 4禁止引入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法律法规、各类污染防治规划及要求的项目； 5禁止引入不符合要求的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6入驻企业需符合《四川天府新区总体规划（2010-2030年）》（2015年版）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四川省化工生产建设项目入园指引（试行）》、成都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要求。	1、本项目不属于不符合国家行业准入条件的项目、列入国家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淘汰类和限制类项目；2、本项目不属于《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的项目；3、本项目不属于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4、本项目不属于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法律法规、各类污染防治规划及要求的项目；5、本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6、本项目符合成都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要求。	符合
		禁止引入单纯中间体生产（以中间体为最终产品）、抗生素类发酵及合成制药、维生素类发酵及合成制药、激素类制药项目。	项目不属于制药项目	符合
		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	不涉及	符合
		禁止耗水量大（即新鲜耗水量>9m^3/万元工业增加值）和废水排放量大（即水排放量>7.0m^3/万元工业增加值）的企业引入，如制革、制浆、造纸、印染、专业电镀、钢铁等。	项目不属于制革、纸浆、造纸、印染、专业电镀、钢铁等行业。	符合
		规划区域内严禁新增燃煤企业和新增燃煤量	不涉及	符合

			新、扩建项目低挥发性有机物涂料油漆、环保油墨的使用率应满足替代比例要求，VOCs的收集和处理效率达到90%以上。	项目不涉及涂料油墨，项目不涉及VOCs产生。	符合
			禁止引入危险化学品类、易燃易爆类、危险废物、放射性物质仓储项目	不涉及	符合
		限制类	规划区现状及规划实施严格执行《关于 进一步加强重金属污染防控的意见》、《四川省“十四五”重金属污染防控工作方案》等要求，本次规划环评要求后续项目引进工作严格按照方案执行。	本项目不涉及重金属排放	符合
			限制引入石油仓储、食用酒精仓储、沥青仓储。现有石油、食用酒精仓储、川交油库沥青仓储保留，禁止扩大仓储规模	不涉及	符合
			岷江以西区域化工、造纸项目用地规模不增，污染物排放种类及数量不新增。	项目不属于化工、造纸项目	符合
		空间管制	规划区工业组团区域内禁止新建居民区、医院、学校（工业技校实习基地除外）等敏感点；企业引入时应充分考虑对于现状安置小区等敏感点的环境影响，优化企业布局，留出足够的卫生防护距离。	厂区外西北侧463m存在敏感点（清凉小区），项目无需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符合
			岷江现代产业新城功能区内禁止引入任何工业企业项目。	本项目不在岷江现代产业新城功能区	符合
			岷江以东区域食品产业功能区周边500m范围不宜设置涉及喷漆、电镀工艺项目。绿色食品产业区周边不宜设置排放铅、汞、镉、铬、砷、铊和锑重金属污染物的排放项目。	不在食品产业功能区的500m范围内，且不涉及喷漆、电镀、外排五大重金属等项目	符合
			绿色食品产业区内不宜布置与食品行业环境不相容的项目。	本项目不位于食品产业功能区	符合
		清洁生产	入驻企业应采用国际或国内先进的生产工艺、设备及污染治理技术，能耗、物耗与水耗等均需达到相应行业清洁生产二级及以上水平或国内同类企业先进水平。	项目采用先进生产工艺、设备及污染治理技术等	符合
	制约因素对策措施	水环境	(1)新津县政府全力落实新津县减排工作方案的实施，有效实施岷江新津县境内地表水总量控制指标COD、NH_3-N、TP的削减计划；加快新津县范围内岷江水系诸河道小流域的城镇、新型社区污水处理厂建设和农村集约化养殖业的养殖废水处理以及农村农田面源污染治理的实施步伐。 (2)加快规划区污水处理厂的提标扩容和收水管网建设，增加废水收集和处理能力。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后排水污染物应达到《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中相关排放标准限值。同时，应根据出境断面水质变化情况，结合项目特点，经充分论证后，执行更加严格的排放标准。 (3)落实中水回用要求，尽快启动中水回用规划，到规划目标年，区域内中水回用率应达20%。 (4)排放总磷特征污染物的企业，需控制总磷排放浓度并设置总磷在线监测设施。	1、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废水经租赁厂区预处理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新津红岩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岷江。2、项目不涉磷生产废水排放；3、项目不属于水污染严重的项目	符合

			(5)限制产业类型，提高项目准入门槛，特别是限制水污染严重的项目，限制耗水量大的产业项目引入。		
		环境空气	(1)规划区内引入的项目，必须使用天然气或者电作燃料，全面实施“煤改气”工作和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技术改造工作。淘汰燃煤锅炉，在2019年6月30日前，完成整个园区所有在用燃煤锅炉“煤改气”工作。 (2)全面实施挥发性有机物的治理工作。新、扩建项目环保和水性油漆、油墨的使用率必须达到50%以上，挥发性有机物的收集和处理效率均需要达到90%以上。 (3)新增挥发性有机物的项目，必须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的总量政策，实行等量或者双倍替代。 (4)对规划区内的重点大气排污单位实施在线监测，确保达标排放。 (5)对规划内规模以上食堂油烟应安装净化效率高的油烟净化设施，确保油烟达标排放。 (6)对仓储区/储罐区应加强日常管理，做好通风设施，做好安全工作，尽可能地减轻化学品挥发、泄露及其它原因的跑、冒、滴、漏现象，以减轻由于挥发、泄露或安全事故导致的大气环境污染。	1、本项目不涉及燃煤使用，不涉及锅炉；2、项目不涉及涂料使用，本项目不涉及挥发性有机物产生；3、本项目总量由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协调；4、本项目不属于重点大气排污单位；5、项目不建设食堂；6、项目原辅料、产品存放区加强日常管理，做好通风设施，做好安全工作，项目不涉及化学品使用。	符合
		主导产业	(1)不新增食品产业发展用地，新进项目以产业升级为发展方向，不再引入以增量为主要目的的食品工业项目： (2)实行空间管制，食品产业功能区外，禁止新增食品工业企业，现有食品工业功能区内不宜布置其他类项目； (3)在靠近食品产业功能区的500m范围内，布置低污染的机械加工项目，不应设置含喷漆、电镀、排放五大重金属（汞、铬、铅、砷、镉）废气等污染大的项目。食品产业功能区及周边引入的项目，必须进行充分论证，根据项目环评的论证食品与其他企业之间留出足够的卫生防护距离。 (4)禁止金属冶炼、水泥制造、燃煤发电、基础化工、黄磷、焦化等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大的企业引入。	1、本项目不属于食品工业项目；2、本项目不在食品产业功能区内，同时本项目不属于食品工业功能区500m范围内；3、本项目不在食品产业功能；4、本项目不属于金属冶炼、水泥制造、燃煤发电、基础化工、黄磷、焦化等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大的企业。	符合
	环境保护措施	水环境保护措施	(1) 园区污水处理厂出水须按期达到《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中工业园区集中式污水处理厂出水标准和规划环评提出的TP指标要求，同步应规划中水回用工程。 (2)严格执行清洁生产标准和进一步 提高工业用水循环利用率，入园企业应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和污染治理技术，从源头降低单位产品的用水、 排水量。 (3)各入驻企业废水经厂内预处理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或相应行业标准后方可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1、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废水经通过租赁厂区预处理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新津红岩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岷江；	符合

	大气环境保护措施	(1)开展园区能源清洁化改造工作，园区能源应采用天然气、电等清洁能源，淘汰现有的燃煤锅炉；燃气锅炉须采用低氮燃烧技术，确保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不高于30mg/m³。积极规划推进天然气分布式能源集中供热项目建设。 (2)提高入园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的清洁生产水平，引进企业必须采取先进、可靠的废气治理措施，确保废气排放满足国家、地方相关标准要求。对规划区内按规定应实施在线监测的企业或者单位必须安装在线监测设施，实现在线监测数据与环境保护部门联网。 (3)提高入园门槛，园区新引入项目与居住区之间的距离应符合产业准入、大气环境防护及环境风险防护要求；加强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的定期监测，密切关注区域及保护目标的环境空气质量变化情况。 (4)按国家、四川省、成都市相关挥发性有机物防治要求和时限要求，强化园区内涉及行业生产、输送和存储过程中挥发性有机污染物排放控制，油漆的环保型改造和替代率不低于50%，挥发性有机废气的收集率和治理率均应大于90%。 (5)建立大气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积累监测数据，把握区域大气环境质量变化趋势。	1、项目使用电能、天然气；项目不使用锅炉。 2、项目切割金属屑经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天然气燃烧废气经15m排气筒（DA001）排放； 3、项目与居住区最近距离为463m，项目与居住区之间的距离满足产业准入、大气环境防护及环境风险防护要求； 4、项目不涉及涂料.	符合
	固废处置措施	(1)入区企业产生的工业固废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落实妥善的综合利用和处置措施。 (2)危险废物应送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统一收集送环卫部门处置。	项目产生的各类固危废按要求处置，去向明确；危险废物暂存危废暂存间，定期交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置。	符合
	重金属污染控制	严格执行相关产业准入、国家及省重金属污染防治要求。向环境排放五大重金属（汞、铬、铅、砷、镉）的生产性企业必须满足国家及省、市重金属污染防治规划及总量替代要求。	不涉及重金属	符合
	强化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环境风险源与环境敏感区须保持符合规 范要求的安全距离。切实做好危险化学品贮运、使用过程中的安全防范措施，最大程度降低环境风险事故发生几率。构建政府、园区管委会、企业三级防范体系，配备足够的事故应急设施、设备，确保事故废水不下河。园区和入园企业均应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定期开展环境风险应急演练。新津县应建立环境污染公共监测预警机制，组织制定预警方案。	项目将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并定期开展环境风险应急演练。	符合

综上，本项目不在园区规划环评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内，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天府新区南区产业园（金华、普兴、邓双片区）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相关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一、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C3311金属结构制造，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且本项目使用设备均不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和《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2010年本）》淘汰设备之列。

本项目已由成都市新津区经济和信息化局进行了备案（川投资备【2512-510132-07-02-211200】JXQB-0416号）。

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的产业政策要求。

二、与大气污染防治相关规划符合性分析

与大气污染防治相关规划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3　大气污染防治相关规划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序号	文件名称	相关要求	本项目相关情况	符合性
1	《成都市2026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实施方案》	一是结构转型升级行动。聚焦产业提升，按照“四个一批”和“一区一策，一企一策”原则，持续推进家具、涂料、制鞋等传统产业集群整治；根据最新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制定实施2026年度落后产能淘汰计划。推动能源换新，严控工业锅炉源头，绕城高速内禁止新建、改建、扩建燃煤及生物质锅炉，全面推广使用电锅炉，有序推进民用锅炉“气改电”；新、改、扩项目用能设备全部达到能效2级及以上，持续提高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严把准入关口，坚决遏制“两高一低”项目盲目上马，严格落实产业规划、环评、节能审查、产能置换、总量控制目标等要求；强化总量保障，优化总量指标管理，建立总量管理全流程审核指南和总量退库制度，加快建设主要大气污染物总量指标数字化管理平台，并出台精准核算技术指南，为建设项目落地提供支撑，有力服务产业高质量发展。	项目为C3311金属结构制造项目，使用电能、天然气为能源，不涉及锅炉，不属于“两高一低”项目，项目切割金属屑经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天然气燃烧废气经15m排气筒（DA003）排放；加强废气治理设施日常维护管理，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符合
		三是工业源治污减排行动。深化重点行业深度治理，完成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任务，推动火电、垃圾焚烧、四川石化基地自备电厂等重点行业企业制定超低排放改造方案，促进氮氧化物深度减排。协同推进原辅材料替代与绿岛建设，持续推动重点行业低（无）VOCs原辅材料替代，推进活性炭再生中心“绿岛”项目建设。强化绩效引领，持续推动80家链主和经济指标100强企业环境绩效等级提升，新增A、B级及引领性企业不少于50	项目不属于水泥、火电、垃圾焚烧、水泥熟料、砖瓦、耐火材料、炭素、陶瓷等行业，项目不涉及锅炉。项目切割金属屑经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天然气燃烧废气经15m排气筒（DA003）排放；	符合

		家、C级（非最低）企业50家，推动砖瓦行业关停并转和绩效提升；提升汽修钣喷、搅拌站绿色化水平；在石油炼制、石化、合成树脂行业全面开展LDAR检测，推动低效失效设施问题整改。制定水泥熟料、砖瓦、耐火材料、炭素、陶瓷等行业企业错峰轮产计划，完善垃圾发电企业重污染天气协商减排机制，促进精准减排。	加强废气治理设施日常维护管理，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2	《四川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清单》（川环函(2019)1002号）	加大落后产能和不达标工业炉窑淘汰力度。分行业清理淘汰《产业结构调整目录》淘汰类工业炉窑。加快淘汰炉膛直径3米以下的中小型煤气发生炉。对热效率低下、敞开未封闭，装备简易落后、自动化程度低，无组织排放突出等严重污染环境的工业炉窑，以及污染治理设施工艺落后或污染物不能稳定达标的工业炉窑，限期整改，经整改仍无法达标的，依法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停业、关闭。 推进清洁能源替代。对以煤、石油焦、渣油、重油等为燃料的工业炉窑，加快使用电、天然气等清洁能源以及利用工厂余热、电厂热力等进行替代。玻璃行业全面禁止掺烧高硫石油焦（硫含量大于3%）。加快推动铸造（10吨/小时及以下）、岩棉等行业冲天炉改为电炉。	本项目单棒炉使用天然气为能源，天然气燃烧废气经15m排气筒（DA003）排放。	符合

三、与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的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与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的符合性分析如下表所示。

表 1-4　与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的符合性分析

文件名称	相关要求	本项目	符合性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4月29日第二次修订）	第三十六条 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单位应当建立健全工业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过程的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建立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信息，实现工业固体废物可追溯、可查询，并采取防治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的措施。禁止向生活垃圾收集设施中投放工业固体废物。	本项目设置有专人负责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包括：建立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签订固废处置协议等；项目建设的工业固废暂存场所，采取有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标准的防护措施；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分类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并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	符合
	第三十七条 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单位委托他人运输、利用、处置工业固体废物的，应当对受托方的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进行核实，依法签订书面合同，在合同中约定污染防治要求。		符合
	第四十条 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单位应当根据经济、技术条件对工业固体废物加以利用；对暂时不利用或者不能利用的，应当按照国务院生态环境等主管部门的规定建设贮存设施、场所，安全分类存放，或者采取无害化处置措施。		符合

	贮存工业固体废物应当采取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标准的防护措施。建设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的设施、场所，应当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标准。		
	第七十八条 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有关信息，并通过国家危险废物信息管理系统向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		符合
	第七十九条 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环境保护标准要求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不得擅自倾倒、堆放。禁止将危险废物提供或者委托给无许可证的单位或者其他生产经营者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处置活动。		符合

综上所述，本项目上述条例相关内容符合。

四、与“生态分区管控”符合性分析

根据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发布的《产业园区规划环评“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技术要点（试行）》和《项目环评“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技术要点（试行）》的通知（川环办函【2021】469号）相关规定。项目位于产业园区内，且产业园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中已经开展园区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环评只需分析与产业园区规划环评生态环境准入要求的符合性。本项目区域于2024年进行《天府新区南区产业园（金华、普兴、邓双片区）规划修编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2025年12月8日取得成都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天府新区南区产业园（金华、普兴、邓双片区）规划修编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成环评函〔2025〕425号），《天府新区南区产业园（金华、普兴、邓双片区）规划修编环境影响报告书》已经开展园区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故本项目环评仅分析与产业园区规划环评生态环境准入要求的符合性。

(1)项目所在环境管控单元

通过查询四川政务服务网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公众服务”模块（四川政务网-直通部门-生态环境厅-“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公众服务”），本项目位于工业重点管控单元一成都市新津区天府智能制造产业园一编码：ZH51011820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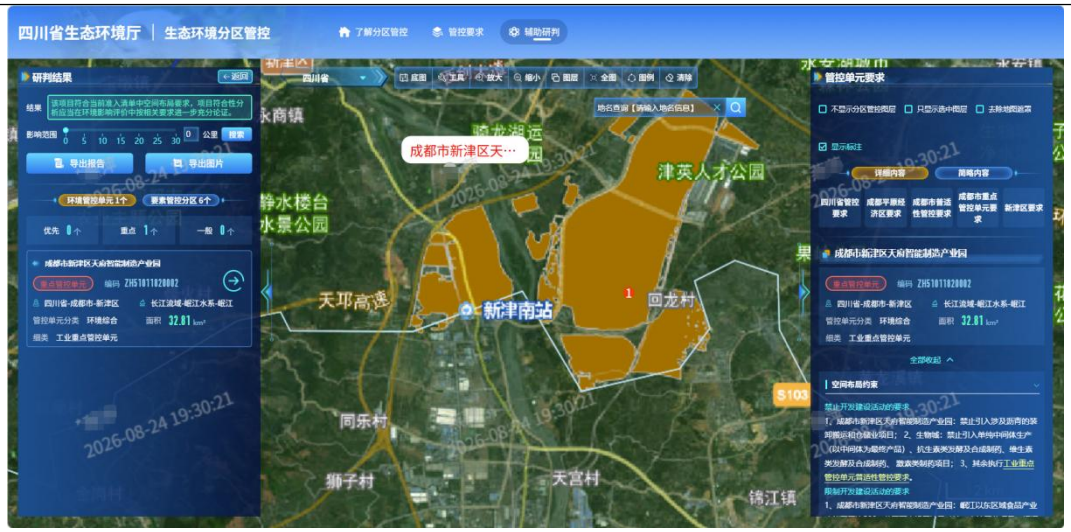


图1-1　“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公众服务”查询截图

1）涉及的生态环境管控单元有1个

表 1-5　项目涉及的生态环境管控单元

序号	涉及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涉及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与管控单元关系（点选：点位信息；线选：相交长度,单位千米；面选：相交面积，单位平方千米）	行政区划	环境管控单元类型
1	成都市新津区天府智能制造产业园	ZH51011820002	[103.85692237021703 30.36205101593608]	成都市新津区	工业重点管控单元

2）涉及的环境要素管控分区有7个

表 1-6　涉及的环境要素管控分区

序号	涉及环境要素管控分区名称	涉及环境要素管控分区编码	行政区划	环境要素类型	环境要素细类
1	新津区城镇开发边界	YS5101182530001	成都市新津区	自然资源	土地资源重点管控区
2	新津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	YS5101182540001	成都市新津区	自然资源	高污染燃料禁燃区
3	新津区自然资源重点管控区	YS5101182550001	成都市新津区	自然资源	自然资源重点管控区
4	新津县其他区域	YS5101183110001	成都市新津区	生态	一般管控区
5	岷江-新津区-岳店子下-控制单元	YS5101182210001	成都市新津区	水	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6	成都市新津区天府智能制造产业园	YS5101182310001	成都市新津区	大气	大气环境高排放重点管控区

项目与成都市环境管控单元相对位置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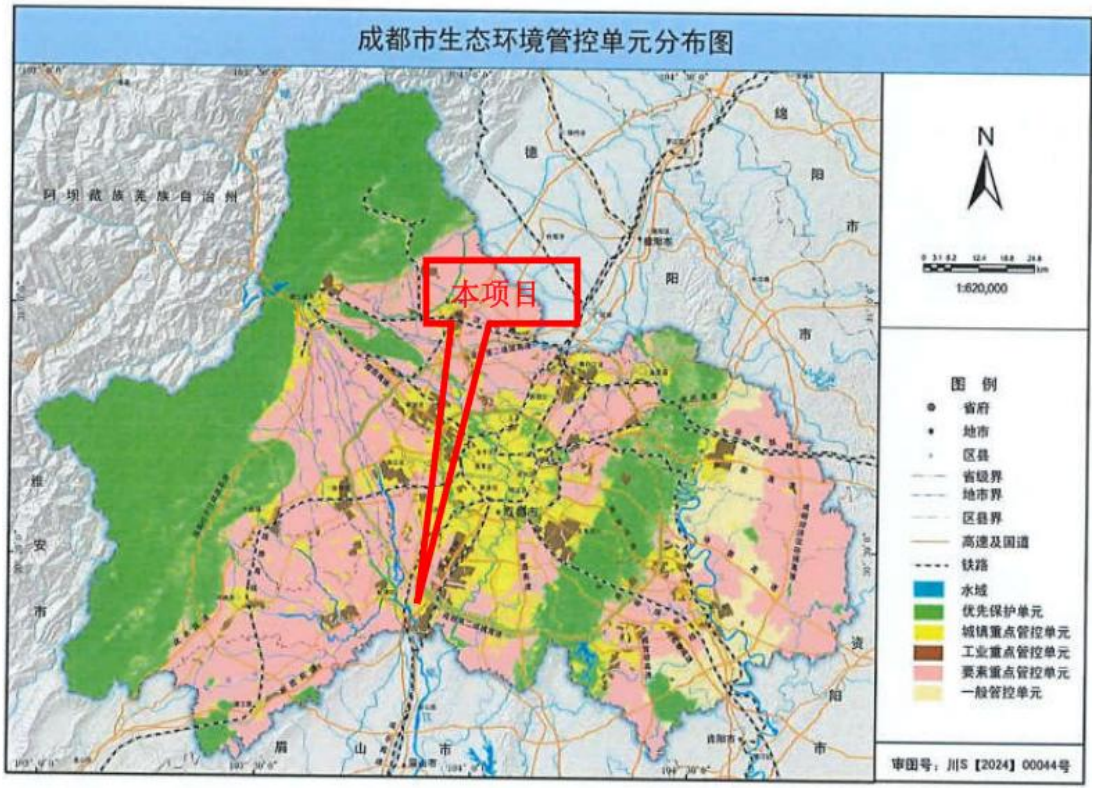


图1-2　本项目与成都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图

(2)与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

项目位于四川省成都市新津区普兴街道（工业园区）清凉东路280号，所属环境管控单元编码为ZH51011820002，管控单元名称为成都市新津区天府智能制造产业园，管控类型为工业重点管控单元。根据成都市生态环境局《成都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4年版）》及查询四川政务服务网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公众服务”，本项目与生态环境管控要求分析详见表1-2

五、选址合理性分析

1、用地现状

本项目租赁四川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3#厂房中空置场地，不新增用地，根据租赁厂房合同及房东不动产权证可知本项目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同时根据天府新区南区产业园（金华、普兴、邓双片区）规划，项目区占地规划均为工业用地，因此本项目符合土地利用规划。

2、外环境相容性

本项目位于四川省成都市新津区天府新区南区产业园（金华、普兴、邓双

片区）内，周边主要为园区内企业，所在区域周围评价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物保护单位等特殊环境敏感区。厂区外西北侧463m存在敏感点（清凉小区）。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废水为间接排放，噪声厂界能够达标，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周边分布的企业主要类型包括机械制造、混凝土、复合材料制造等行业，通过周边企业卫生防护距离的划定情况。本项目为C3311金属结构制造项目，满足其他企业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本项目的建设对周边企业影响较小，与外环境相容。

本项目位于四川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3#车间。本企业评价范围为厂界外500m，评价范围内均为园区内企业，本项目厂区外西北侧463m存在敏感点（清凉小区）。周边企业的情况如下所示：

表 1-7　本公司周边情况一览表

序号	企业名称		方位、距离		性质	防护要求
			本项目	现有项目		
四川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厂区内						
1	1#车间（注塑生产车间）	待建厂房	西北侧；190m	北侧；15m	工业用地	/
2	2#车间（管材生产车间）	待建厂房	北侧；55m	西北侧；100m	工业用地	/
3	3#车间（管材生产车间）	四川中德铝业有限公司	四周；紧邻	西侧；93m	节能铝型材制造	/
4	4#车间（型材生产车间）	四川中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企业现有厂区）	西侧；182m	/	新能源电池制造	/
5		四川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	北侧、东侧；紧邻、100m	南侧；紧邻	PVC型材加工	车间100范围内，不设食品、医院、住户等敏感点
6	四川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宿舍楼		北侧；156m	西北侧；210m	职工食堂、住宿	/
四川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厂区外						
7	空地1		北侧；258m	北侧；248m	规划为工业用地	/
8	成都托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东侧；311m	东侧；20m	新型树脂及油墨生产	车间100m范围内，不设食品、医院、住户等敏感点

9	空地2	东侧；311m	东南侧；15m	规划为工业用地	/
10	中电建成都混凝土制品有限公司	东南侧；416m	东南侧；211m	混凝土制品	车间100m范围内，不设食品、医院、住户等敏感点
11	中材科技成都分公司	南侧；195m	南侧；193m	复合材料及制品制造	车间100m范围内，不设食品、医院、住户等敏感点
12	成都鲁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西南侧；165m	西南侧；343m	芳纶材料制造	车间100m范围内，不设食品、医院、住户等敏感点
13	四川航天五源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西南侧；50m	西南侧；305m	复合材料制造	车间100m范围内，不设食品、医院、住户等敏感点
14	成都中弘景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西南侧；399m	西南侧；637m	光伏发电节能门窗智能制造	/
15	成都中拓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西南侧；487m	西南侧；684m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
16	四川西南交大铁路发展公司	西侧；280m	西侧；534m	铁路、桥隧材料制造	/
17	空地4	西侧；50m	西侧；300m	规划为工业用地	/
18	清凉小区	西北侧；463m	西北侧；460m	住宅小区	/
19	空地3	西北侧；311m	西北侧；260m	规划为工业用地	/

3、基础设施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边界500m 范围内为复合材料制造企业、节能铝型材制造等企业，主要提出要求为划定卫生防护距离内不能建设食品企业、医院、住户等敏感点，本项目为铝边梁生产，不属于环境敏感点，对外环境也无特殊要求。本项目与周边企业相容。

本项目厂区外西北侧463m存在敏感点（清凉小区），项目天然气燃烧废气经设备自带管道收集由15m排气筒（DA003）排放，切割金属屑经设备自带除尘器处理后排放，项目废气均可达标排放，对周边居民影响较小。

本项目所在区域公辅设施较为完善，厂区已实现供电、供水，项目周边交通较为便利，各区域可达性好。

六、承诺制审批符合性分析

根据《成都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承诺制改革试点方案》（成环发〔2018〕449号）和《成都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承诺制正面清

单（2023年版）》（成环发〔2023〕85号），本项目与审批承诺制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8　项目承诺制审批符合性分析

文件名称	内容	项目概况	符合性
《成都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承诺制改革试点方案的通知》（成环发〔2018〕449号）	**实施范围：**市域行政区内已完成规划环评或跟踪环评的自贸区； **产业园区：**实施对象：自贸区内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规定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所有项目，产业园区内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规定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的部分项目； **实施条件：**建设单位完成工商注册；项目地块位于自贸区、产业园区内；自贸区和产业园区已完成规划环评或跟踪环评；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权限属于市级及县级环保行政主管部门。不包括关系国家安全、涉及重大公共利益的项目。	本项目位于天府新区南区产业园（金华、普兴、邓双片区），已完成规划环评（成环评函〔2025〕425号）；项目属《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三十、金属制品业33—66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331—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年用非溶剂型低VOCs含量涂料10吨以下的除外）”属于承诺制目录内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级别属于成都市新津生态环境局；本项目不属于关系国家安全、涉及重大公共利益的项目	符合
《成都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承诺制正面清单（2023年版）》（成环发〔2023〕85号）	**适用范围：**本通知适用于市本级和区（市）县审批的建设项目。同时，将审批承诺制与环保信用评价管理挂钩，环保信用评定等级为环保信用不良单位（D级）的企事业单位，其建设项目不纳入审批承诺制项目正面清单；环保信用评定等级为环保信用不良单位（D级）的第三方服务单位，其编制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适用承诺制。	环评单位环保信用评价为环保良好企业，建设单位暂未进行环保信用评价管理登记。	符合
	符合审批承诺制的建设项目，其审批程序、流程、标准、技术复核参照《成都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承诺制改革试点的通知》（成环发〔2018〕449号）文件精神执行。	本项目属于《成都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承诺制正面清单（2023年版）》（成环发〔2023〕56号）附件中“一、产业园区内承诺制项目正面清单”-“49-三十、金属制品业33—66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331”	



图1-3　　环评单位环保信用查询截图

环评单位环保信用评价为环保良好企业，建设单位暂未进行环保信用评价管理登记。

综上，项目符合《成都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承诺制改革试点方案的通知》（成环发〔2018〕449号）和《成都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承诺制正面清单（2023年版）》（成环发〔2023〕85号）要求，项目满足审批承诺制条件。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一、项目由来

四川中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21年，是一家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的企业。

企业于2022年开始建设“新津区中德新能源公司新能源汽车铝合金电池托盘项目”，该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新能源汽车铝合金电池托盘8万台的规模。“新津区中德新能源公司新能源汽车铝合金电池托盘项目”于2022年4月2日取得《成都市新津生态环境局关于四川中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津区中德新能源公司新能源汽车铝合金电池托盘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成津环承诺环评审〔2022〕12号）。企业于2026年6月进行“新津区中德新能源公司新能源汽车铝合金电池托盘项目”验收并取得专家意见。环评及验收产能为：**年产新能源汽车铝合金电池托盘8万台。**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盈利水平，四川中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拟建设1条挤压生产线，实现铝边梁由外购原辅材料转为内部自产。现有项目位于四川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4#车间，本项目位于四川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3#车间，本项目车间距离现有项目车间182m。本次技改不改变企业原有新能源汽车铝合金电池托盘的生产规模及产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要求，为分析评估本项目投入运行后对区域环境质量带来的变化和影响，并为环保部门提供管理决策依据，项目应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本项目属于C3311 金属结构制造，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版）；属于名录中：“三十、金属制品业33—66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331—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年用非溶剂型低VOCs含量涂料10吨以下的除外）”，需编制报告表。

四川中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公司立即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对工程场址及其周围环境进行了详尽的实地勘察和相关资料的收集、核实与分析工作，在此基础上，按照《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及有关法律法规和“环评技术导则”，编制完成《新津区中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铝边梁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现上报审批。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新津区中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铝边梁生产线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四川中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四川省成都市新津区普兴街道（工业园区）清凉东路280号

建设性质：技改

项目总投资：1600万元

项目建设内容：本项目租赁四川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已建厂房进行建设。项目外购1条挤压生产线（设备主要包括挤压机1台、单棒炉1台、淬火设备1台、冷床1台、数控系统1套等设备）及配套环保治理设备，建设“新津区中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铝边梁生产线扩建项目”。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5000吨铝边梁的规模，其中3500t自用，1500t外售。

2、产品方案

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5000吨铝边梁的规模，其中3500t自用，1500t外售。本项目铝边梁用作新能源汽车电池托盘外部框架结构。

本项目不涉及喷塑、酸洗等工序。

表2-1　全厂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规格	年产量			产品用途	质量标准	备注
			现有	本次	全厂			
1	铝边梁	250-400mm	0	5000t	5000t	新能源汽车电池托盘配件	《一般工业用铝及铝合金挤压型材》（GB/T 6892-2023）	新增，1500t外售，3500t自用
2	电池托盘	1800mm×1200mm	8万台	0	8万台	新能源汽车配件	《电动汽车电池托盘》（QC/T 1136-2020）	不变，外售

	
本项目产品照片-铝边梁	**现有项目产品照片-电池托盘**

3、产品关联图

企业产品关联图如下图，本项目生产产品情况由红色部分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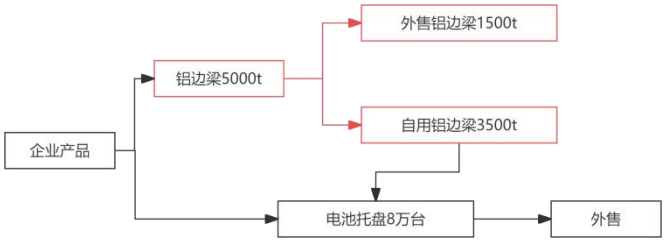


图 2-1　企业产品关联图

三、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现有项目劳动定员92人，本次新增7人，技改后全厂劳动定员99人。

工作制度：现有项目年工作300天，每天工作2班，每班工作9小时，年工作5400h。本项目年工作250天，每天工作1班，每班工作8h（9:00-17:00），年工作2000h。

本项目厂区内不食堂、住宿，食堂、住宿依托中德塑钢有限公司内已建食堂、宿舍楼。

四、项目组成

本项目与现有项目位于不同车间，工艺无交叉部分，本项目对现有项目工艺、产能等无影响。租赁四川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已建厂房进行建设，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见下表。

表2-2　项目工程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见下表

类	名称	本次建设	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	备

别			施工期	运营期	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本项目生产车间建筑面积约 1200 ㎡，项目购置单棒炉、挤压机、水冷淬火设备、牵引机、冷床、切割机，拟建设一条挤压生产线。	施工废气、废水、施工噪声等	废气、噪声、固废	新建
仓储及辅助工程	原材料堆放区	本项目原材料堆放区设置在生产车间内，建筑面积约 160 ㎡。		固废	新建
	成品堆放区	本项目原材料堆放区设置在生产车间内，建筑面积约 230 ㎡。		固废	新建
办公生活设施	办公室	依托现有厂区办公室。		噪声、固废	依托
	生活区	依托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住宿楼，位于厂区西北侧，1F 为食堂，2~3F 为宿舍楼。用于职工日常生活		噪声、固废	依托
公用工程	供水	依托租赁厂区已建供水管网，由市政供水。		/	依托
	供电	利用租赁厂区已建供电系统，由市政供电。		/	
	排水	雨污分流，配套雨水管网、污排水管网		/	
	消防	依托租赁厂区已建消防系统。		/	
环保工程	废水	食堂废水经租赁厂房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排入租赁厂房已建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新津红岩污水处理厂。		废水	依托
	废气	天然气燃烧废气：设备管道外接 15m 排气筒（DA003）排放； 切割金属屑：设备自带布袋+旋风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固废、废气	新建
	噪声	选用先进低噪设备、合理布局、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等措施		噪声	新建
	固废	一般固废：依托现有生产车间外北侧设置 1 处一般固废暂存区，建筑面积约 60m^2。		固废	依托
		危险废物：依托现有生产车间外北侧设置 1 间危废暂存间，建筑面积约 30m^2。			
	地下水防渗	新增厂区生产区域一般防渗区：生产车间采用钢筋混凝土垫层+环氧砂浆地面，确保 K≤1×10^{-7}cm/s； 简单防渗区：除重点防渗区与一般防渗区以外区域采用地面硬化； 重点防渗：依托现有厂区危废间防渗，可满足防渗要求，K≤1×10^{-10}cm/s。		/	依托+新建

五、项目依托情况

租赁四川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已建厂房进行建设，项目部分设施设备依托现有厂区。

本项目托关系情况详见下表。

表2-3　本项目依托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施名称	依托情况说明	依托可行性
1	危废暂存间	企业现有危废暂存间占地面积约 30m^2，危废暂存间地面已采取重点防渗。	本项目依托现有项目危废暂存间，责任主体为四川中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项目危废暂存间可存放 60t 左右危废。企业“新津区中德新能源公司新能源汽车铝合金电池托盘项目”最大危废存储量约为 14.2t 的危废，危废暂存间剩余存储能力为 45.8t，本项目产生 0.035t/a 的危废。企业危废暂存间可满足项目需求。
2	一般固废间	企业现有一般固废间 60 ㎡，一般固废间地面已采取一般防渗。	本项目依托现有项目一般固废间，责任主体为四川中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项目一般固废间可储存 60t 固废。企业“新津区中德新能源公司新能源汽车铝合金电池托盘项目”一般固废间最大存在量为 4.5t，一般固废间剩余存储量为 55.5t。本项目存放于一般固废间的固废产生量为 549.937t/a，项目固废每月定期清理，最大存在量为 45.83t，故企业现有一般固废间可满足项目需求。
3	预处理池	已建预处理池（2 座，共 100m^3）	本项目依托房东已建预处理池，责任主体为四川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设计水力停留时间 12h，设计处理能力为 200m^3/d，目前厂区预处理池富余废水处理能力约为 38m^3/d，本项目废水产生量为 0.476m^3/d，因此该预处理池满足项目废水处理需求，依托可行。
4	供水系统	由园区供水管网提供，企业已连接园区供水管网，依托已连接园区供水管网，本项目直接利用现有工程的供水系统。	能够满足本项目需求。
5	排水系统	项目所在区域园区雨污管网已覆盖，污水处理厂已建成并投运。	本项目厂区内雨水经雨水收集沟收集到厂区雨水池，排入园区雨水管网。
6	供电系统	厂区内有完善的供配电系统，能够满足入驻项目需求，现有工程已连接供配电系统，本项目直接利用现有工程的供配电系统。	能够满足本项目需求。

六、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

表2-4　全厂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类别	名称	年用量				本项目建成后最大存储量	备注
		现有	本项目	全厂	变化		
原辅	铝棒	0t	5550t	5550t	+5550t	50t	散堆，外购

材料	铝边梁	3500t	-3500t	0t	-3500t	0t	散堆，外购
	焊丝	3.0t	0t	3.0t	0t	0.5t	盒装，外购
	氩气	100t	0t	100t	0t	3t	储罐暂存、气瓶暂存，外购
	水性底盘胶	1.6t	0t	1.6t	0t	0.2t	桶装，外购
	润滑油	0.5t	0.5t	1t	+0.5t	0.2t	桶装，外购
	清洗剂	2.5t	0t	2.5t	0t	0.2t	桶装，浓度约为 30%，外购
	水性切削液	1.7t	0t	1.7t	0t	0.5t	桶装，外购
	五金配件	2t	0t	2t	0t	0.5t	盒装、外购
	手套、抹布	0.12t	0t	0.12t	0t	0.02t	袋装，外购
	包装材料	1t	0t	1t	0t	0.5t	散堆，循环用，外购
	打磨片	若干	0t	若干	/	若干	盒装、外购
能源	电	300 万 kW·h	200 万 kW·h	500 万 kW·h	+200 万 kW·h	/	市政电网
	水	6669m³	290m³	6959m³	+290m³	/	市政管网
	天然气	500m³	15 万 m³	15.05 万 m³	+15 万 m³	/	市政燃气管网，生活用

本项目天然气核算：

本项目按最不利计算，去天然气低位热值计算：

$Q_{天然气}$=35.5MJ/m³=35500kg/m³

$Q_{总}$=15万m³×35.5MJ/m³=5325000MJ=5.325×10^9kJ

功率换算：1kW=3600kJ/h

本项目单棒炉保温稳态热负荷功率为400kW，功率为0.7.

$Q_{有效}$=$Q_{总}$×0.7=5325000MJ×0.7=3.7275×10^9kJ

故本项目15万m³天然气燃烧可保温480摄氏度时长为：

T=3.7275×10^9kJ÷400kW÷3600kJ/（kW·h）=2588.54h。

本项目单棒炉总工作时长为2000h，故本项目15万m³天然气燃烧可满足项目需求。

七、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线见下表。

表2-5　本项目设备一览表

主要生产	主要工艺	主要生产	设施参数	数量（台/套）	备注

单元		设施		本项目	
铝边梁生产线	加热	单棒炉	15 米*305	1	3#厂房；设备自带集气管道；新增，外购
	挤压	挤压机	SY4500TON	1	3#厂房；新增，外购
	水冷淬火	淬火设备	HFCH4000A	1	3#厂房；设备自带循环冷却水箱；新增，外购
	调直	牵引机	SFQA4500A	1	3#厂房；新增，外购
	自然冷却	冷床	38M	1	3#厂房；新增，外购
	切割成型	切割机	φ800	1	3#厂房；设备自带布袋+旋风除尘设备；新增，外购
环保设施	废气治理	风机	1000m³/h	1	3#厂房；排气筒（DA003）使用；新增，外购
	风冷	风机	/	1	3#厂房；风冷设备自带；新增，外购
本项目设备与所在厂房设备无依托关系。					

八、公用工程及辅助设施

1、供电系统

本项目用电由园区电网提供，本项目依托现有供电设施可满足需求。

2、给、排水系统

项目给水由园区管网供水。项目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及水冷淬火装置用水。企业现有员工92人，本次新增7人。本项目年工作250天，现有项目年工作300天。

（1）生活用水

项目内无食堂及住宿，参考《四川省用水定额》（川府函〔2021〕8号），职工生活用水按60L/d.人，项目新增职工7人，则生活用水0.42m³/d(105m³/a），排污按0.85核算，则生活污水量为0.357m³/d(89.25m³/a）。

（2）水冷淬火用水

本项目水冷淬火用水定期补充，不外排。拟建项目挤压生产线冷却淬火工序需要循环冷却水系统供应冷却水对铝材进行冷却，循环冷却水在循环利用过程中会有蒸发损耗和排放损耗，因此需要定期补充。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挤压生产线1台水冷淬火循环冷却水量为5m³/h，蒸发量约为循环水量的1.5%，年工作：250天×8h=2000h，则挤压生产线循环冷却系统补充水量为0.6m³/d(150m³/a）。

（3）依托食堂用水

参考《四川省用水定额》（川府函〔2021〕8号），仅食堂用水按20L/d.人，项目新增职工7人，则生活用水0.14m³/d(35m³/a），排污按0.85核算，则食堂废水量为0.119m³/d(29.75m³/a）。

故本项目总用水量为1.16m³/d(290m³/a），总排水量为0.476m³/d(119m³/a）。

食堂废水依托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已建隔油池（1个，容积6m³）处理后与生活废水一起依托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已建预处理（2个，容积分别为50m³）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新津红岩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岷江。

表2-6　本项目各用水对象用水情况表

用水类别	用水量	产污系数	排放量	备注
生活用水	7 人，60L/人•d，0.42m³/d	0.85	0.357m³/d	本项目
水冷淬火用水	0.6m³/d，定期补充，不外排	/	/	
食堂用水	92 人，20L/人•d，0.14m³/d	0.85	0.119m³/d	
合计	1.16m³/d	/	0.476m³/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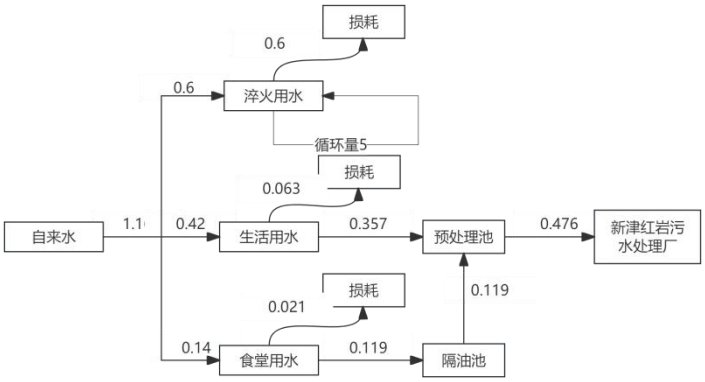


图 2-2　本项目水平衡图（m³/d）

根据企业现有项目环评及验收资料，企业技改后全厂用水如下：

表2-7　全厂各用水对象用水情况表

用水类别	用水量	产污系数	损耗量	排放量
生活用水	99 人，60L/人•d，5.94m³/d	0.85	0.891m³/d	5.049m³/d
水冷淬火用水	0.6m³/d，定期补充，不外排	/	0.6m³/d	/
食堂用水	99 人，20L/人•d，1.98m³/d	0.85	0.297m³/d	1.683m³/d
切削液配比用水	每日补充 0.05m³	/	0.05m³/d	/
职工洗手及地面清洁用水	0.5m³/d	0.9	0.05m³/d	0.45m³/d

合计	9.07m³/d	/	1.888m³/d	7.182m³/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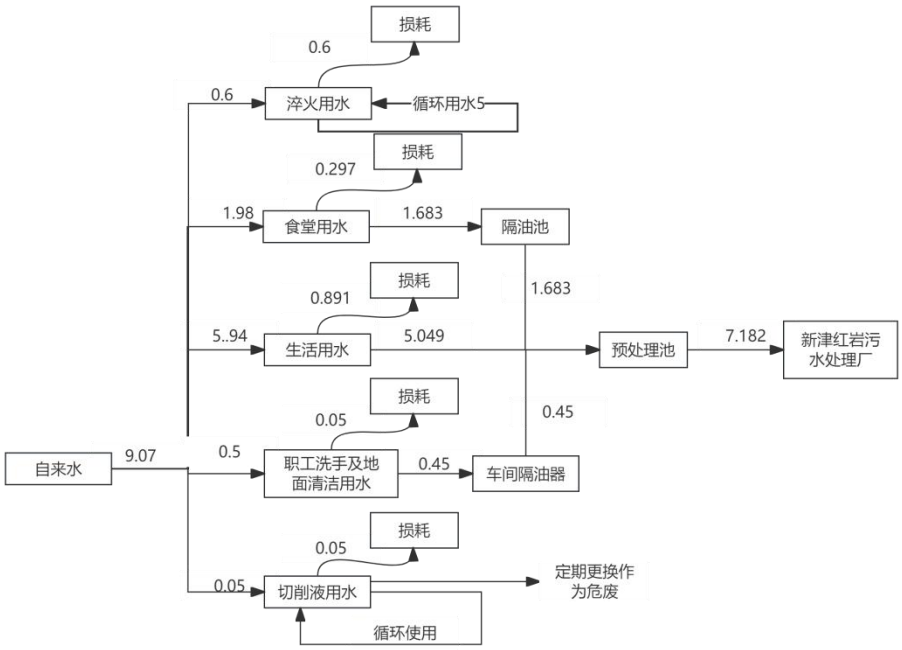


图 2-3　技改后全厂水平衡图（m³/d）

九、物料平衡

本项目物料平衡见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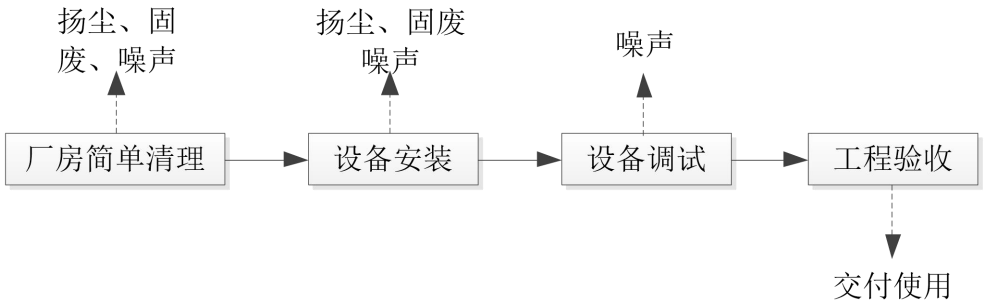
表2-8　　物料平衡一览表

序号	来源		去向		
	名称	数量	类别		数量
1	铝棒	5550t	进入产品	外售	3500t
				自用	1500t
			金属屑		0.33t
			不合格品及边角料		549.67t
合计		5550t	合计		5550t

十、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根据《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的相关规定，按照“合理分区、物流便捷、突出环保、和谐统一”的原则，结合场地的用地条件及生产工艺，综合考虑了生产、环保、绿化、劳动卫生要求，对厂区进行了统筹安排。

本项目租赁四川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厂房进行建设。项目单棒炉、挤压机、淬火设备、牵引机、冷床、切割机按生产工序进行建设，满足生产工艺的要求，同时可有效降低项目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本项目不改变现有工程总体布局，

	总体布局基本合理。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简述** **一、施工期** 本项目租赁四川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厂房进行建设，厂房内仅进行设备安装和调试，施工期主要产污为厂房打扫清理过程产生的扬尘和噪声；设备安装技术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产生的噪声；厂房清理过程产生的落尘；设备安装过程产生的废弃包装材料以及技术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等。施工期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如下图所示：  **图 2-4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主要污染源情况简图** **产污环节如下：** ①废水：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 ②废气：施工扬尘、装修废气； ③噪声：施工机械设备、进出车辆产生的噪声、外购设备入场安装调试产生的噪声； ④固废：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二、运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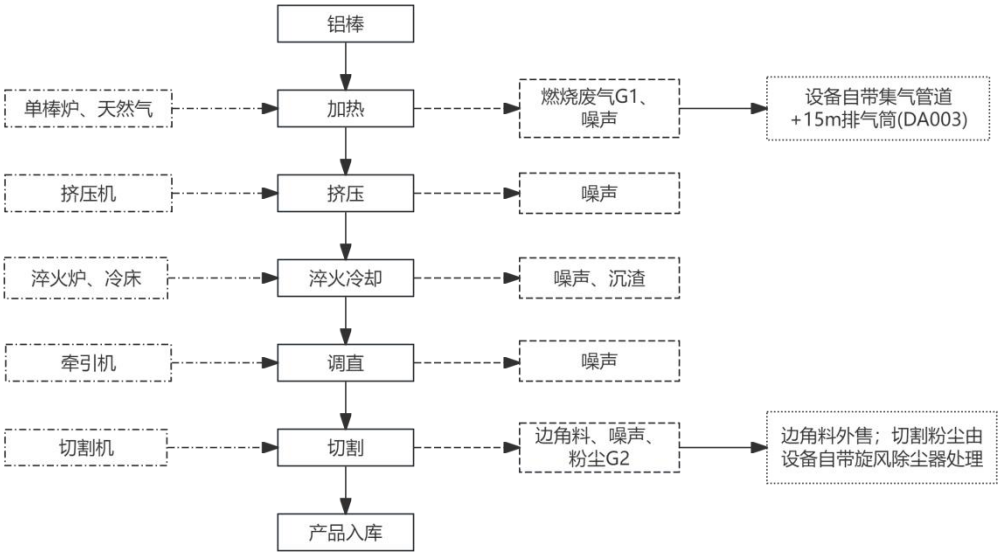


图 2-5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介：

1、单棒炉加热铝合金棒（外购铝合金棒为剪切好的尺寸）：将铝合金棒放入单棒炉中进行预加热。本项目使用两级加热方式，本项目天然气燃烧在单棒炉内，单棒炉设备为密闭设备，设备外接管道。本项目单棒炉加热铝棒为分段式二段加热：第一段加热为天然气燃烧废气预热通过管道将铝合金棒进行第一次预热后；第二段加热为天然气直接燃烧进行第二次加热。预加热温度和时间根据合金类型和挤压要求而定，加热温度在 480 度~500 度，加热保温时间为 2~4h。该温度仅对铝合金棒进行软化。

该过程加热由天然气燃烧供热直接加热，天然气燃烧废气经二次使用后，废气温度可达常温，该过程产生天然气燃烧废气 G1（设备自带集气管道+15m 排气筒（DA003））、噪声。

2、挤压成型：加热好的铝合金棒送入挤压机进行挤压成型，经过模具的挤压，通过一定的截面形状过模口挤出，形成指定形状的铝型材。挤压机配套有模具加热炉，采用电加热对模具进行加热，加热温度为 400~450 度，保温时间为 2~3h。挤压工作温度为 400~450 度，挤压速度为 5m/min~30m/min。本工序不使用拉伸油等矿物油。

该过程产生噪声。

4、冷却淬火：本项目预计60%产品进行风冷，40%产品进行水冷。根据产品需求，采用水冷淬火和风冷淬火工艺，使铝材在张力矫直前温度降至60度以下。项目水冷采用水冷箱中冷却水雾对产品进行直接冷却，水冷箱内下至接沉淀池，沉淀池中沉渣两年一清理，本项目沉渣为循环水长期使用产生的水垢。

该过程产生噪声、沉渣，冷却废水经过水冷淬火设备自带冷水机降温处理后循环回用，不外排。

5、拉伸矫直：挤压过程中铝型材可能会发生弯曲或扭曲，需要进行矫直或校直处理。水冷淬火后的铝材利用牵引机牵引至拉伸矫直设备，利用拉伸矫直设备钳口将型材夹紧后，先绷直，再拉伸，同时矫直弯曲和扭拧。每次只允许矫直一根型材，拉伸率控制在1.0%~2.5%。张力矫直除了可以消除型材纵向形状的不整齐外还可以消除其残余应力，提高强度特性并保持其良好的表面。

该过程产生噪声。

6、切割：拉伸矫直后进行定尺锯切，采用切割机将型材锯切成需要长度。本项目切割为定点切割，切割设备属于半密闭设备，仅物料进出口为敞开，切割设备内自带管道收集切割产生的金属屑。

此工序产生锯切边角料（外售）、金属切割金属屑G2（设备自带布袋+旋风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和设备噪声。项目不存在不合格产品。

三、运营期主要污染物产排环节

表2-9　运营期主要污染物产排环节一览表

类别	产生工序	主要污染物	处置方式
废气	单棒炉加热	天然气燃烧废气	15m排气筒（DA003）排放
	切割	切割金属屑	自带布袋+旋风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废水	生活用水	COD、BOD、SS等	排入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已建预处理处理
	食堂用水	COD、BOD、SS等	食堂废水依托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已建隔油池处理后，排入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已建预处理处理
噪声	生产设备、风机运行	设备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固废	切割	废边角料	外售
	布袋+旋风除尘装置收集金属屑	金属屑	外售
	机加工工序、设备维护等	废润滑油、废油桶、废棉纱手套	集中收集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水冷沉淀池	沉渣	设备厂家定期清理

生活垃圾	日常生活	废纸、废塑料	环卫部门处理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一、租用厂房情况介绍

本次项目租赁四川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3#厂房中空置场地进行建设，厂房现无环境污染，项目厂房与四川中德铝业有限公司共用厂房边界。与现有项目厂房无关。根据现场勘察，目前四川中德铝业有限公司未对本项目建设区域造成污染，无相关环境问题。

表2-10　房东环保手续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建设情况	环评批复	环保验收
1	四川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西南塑钢型材和塑料管材生产基地项目（2011 年）	年产 PPR、PE、PVC 等管材管件 6 万吨，PVC 塑料型材 8 万吨的生产能力。	已建设，部分已验收	川环审批〔2012〕482 号	2016 年 5 月，成环工验〔2016〕53 号（已验收 PVC 型材生产车间(32 条生产线)、混料车间(2 套自动混配料系统)、4#小型手工装配车间、4#管材生产车间(未安装设备)】、仓储工程、辅助公用工程和办公生活）

目前房东环保手续完善，无相关环境问题。

二、企业现有项目情况介绍

1、现有工程履行环评手续情况介绍

企业于2022年开始建设“新津区中德新能源公司新能源汽车铝合金电池托盘项目”，该项目预计年产新能源汽车铝合金电池托盘 8 万台。“新津区中德新能源公司新能源汽车铝合金电池托盘项目”于 2022 年 4 月 2 日取得《成都市新津生态环境局关于四川中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津区中德新能源公司新能源汽车铝合金电池托盘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成津环承诺环评审[2022]12 号）。企业于 2026 年 6 月进行“新津区中德新能源公司新能源汽车铝合金电池托盘项目”验收并取得专家意见。环评及验收产能为：**年产新能源汽车铝合金电池托盘 8 万台**。

表2-11　现有项目环保手续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建设情况	环评批复	环保验收
1	新津区中德新能源公司新能源汽车铝合金	年产新能源汽车铝合金电池托盘 8 万	已建设已验收	成津环承诺环评审	2026 年 6 月，自主验收

	电池托盘项目（2022年4月）	台		[2022]12号	

企业于2025年6月取得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备案编号为：51032-2025-040-L

原项目已取得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510132MA7F9JR57F001Y），原项目运行至今无环保投诉及扰民情况。

3、现有项目设备清单

现有项目工程组成见下表。

表2-12　现有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项目名称	环评设计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租用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厂房，1F，H=10m，钢架结构，建筑面积约11553m^2，根据生产工艺划分为原辅料库房、烘干房、喷胶房、加工中心、焊接区、车间办公区等。		已建
公辅用工程	供水系统	依托租赁厂区已建供水管网，由市政供水。		依托
	供电系统	利用租赁厂区已建供电系统，由市政供电。		依托
	排水系统	雨污分流制。		依托
	消防系统	依托租赁厂区已建消防系统。		依托
办公生活设施	办公室	生产车间内设1处综合办公区，位于车间西侧，1间接待室、1间会议室，位于车间西北角。主要用于职工日常办公		已建
	生活区	依托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住宿楼，位于厂区西北侧，1F为食堂，2~3F为宿舍楼。用于职工日常生活		依托
仓储及其它	库房	1间，位于生产车间内西南侧，建筑面积约45m^2，用于暂存生产上所需的劳保材料等		已建
	原料暂存区	1处，位于生产车间内中部，建筑面积约126m^2，用于外购铝合金型材等原材料		已建
	半成品暂存区	1处，位于车间喷胶房北侧，建筑面积约28m^2，主要用于半成品暂存。		已建
	产品暂存区	1处，位于生产车间外北侧，建筑面积约50m^2，主要用于产品暂存。		已建
	氩气站	1处，位于生产车间外北侧，建筑面积约35m^2，氩气储存容积为8m^3，主要为生产上焊接提供氩气。		已建
	油品暂存区	1处，位于生产车间外北侧，建筑面积约60m^2，主要暂存外购成品油料、切削液、清洗剂等。		已建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设施	焊接烟尘	固定焊接工位（10个焊接机器人工位、10个焊接工位），焊接工位上方设集气罩，收集后经1套固定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经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已建
		有机废气	设置独立喷胶车间、烘干车间，整体抽风收集有机废气，经1套“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15m高排气筒排放（DA002）	已建
		酸雾	酸洗槽上方设侧吸风罩，收集后经密闭管道抽	未建

			吸至 1 套碱洗喷淋塔处理后，再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	
		食堂油烟	依托中德塑钢有限公司已建职工食堂，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效率不低于 85%）处理后引至所在宿舍楼楼顶（DA004）排放	依托
	废水处理设施	食堂废水、生活污水	食堂废水依托房东（中德塑钢）厂区内隔油池（1 个，6m³）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依托厂区内已建预处理池（2 个，容积别为 50m³）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依托
		地面清洁与职工洗手废水	经拟建车间油水分离器（1 个，0.5m³）处理后依托厂区内已建预处理池（2 个，容积别为 50m³）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已建
		酸洗后清洗废水	经新建管道引至已建污水处理设施（1 套，依托厂区内四川中德铝业有限公司，处理能力 100m³/d，采用工艺“酸碱中和+絮凝沉淀”）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未建
	固废处理设施	一般固废	生产车间外北侧设置 1 处一般固废暂存区，建筑面积约 60m2。	已建
		危险废物	生产车间外北侧设置 1 间危废暂存间，建筑面积约 30m²，用于暂存危废并签订危废处置协议	已建
	噪声治理措施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加强管理等措施		已建

3、现有项目设备清单

现有项目设备清单见下表。

表2-13　现有项目设备清单一览表

主要生产单元	主要工艺	主要生产设施	设施参数	数量（台/套）	备注
铝合金电池托盘生产线	下料	精密锯床	4020	6	4#厂房
		切割机	--	1	4#厂房
	粗机加工	加工中心	CNC4500	16	4#厂房
	龙门机加工	龙门加工中心	PHA3020	12	4#厂房
	拉丝	拉丝机	--	1	4#厂房
	焊接	摩擦焊机	2616	10	4#厂房
		焊接机器人	IRB2400	8	4#厂房
		MIG 焊机	PIUS-500Q	20	4#厂房
		手工焊	--	20	4#厂房
	打磨	手持砂轮机	--	10	4#厂房
	喷胶	喷枪	--	1	4#厂房
	全检	三坐标检测仪	2518	1	4#厂房
	测试	气密保压设备	--	6	4#厂房
	装配	FDS 自动拧	F-500	2	4#厂房

		螺丝系统			
		激光打标机	H20	1	4#厂房
	辅助供气	空压机	--	1	依托中德塑钢
环保设施	废气治理	固定式焊烟净化器	--	1	4#厂房
	废气治理	两级活性吸附装置	--	1	4#厂房
	废气治理	碱性喷淋塔	--	1	4#厂房
	废气治理	风机	20000m^3/h、5000m^3/h、	2	4#厂房

4、现有项目原辅料清单

现有项目原辅料清单见下表。

表2-14　现有原辅料清单一览表

类别	名称	年用量	本项目建成后最大存储量	备注
原辅材料	铝边梁	3500t	0t	散堆，外购
	焊丝	3.0t	0.5t	盒装，外购
	氩气	100t	3t	储罐暂存、气瓶暂存，外购
	水性底盘胶	1.6t	0.2t	桶装，外购
	润滑油	0.5t	0.2t	桶装，外购
	清洗剂	2.5t	0.2t	桶装，浓度约为30%，外购
	水性切削液	1.7t	0.5t	桶装，外购
	五金配件	2t	0.5t	盒装、外购
	手套、抹布	0.12t	0.02t	袋装，外购
	包装材料	1t	0.5t	散堆，循环用，外购
	打磨片	若干	若干	盒装、外购
能源	电	300万kW·h	/	市政电网
	水	6669m^3	/	市政管网
	天然气	500m^3	/	市政燃气管网，生活用

5、现有项目工艺

现有项目工艺如下。

本次仅将外购型材变为自产，对现有项目工艺不发生其它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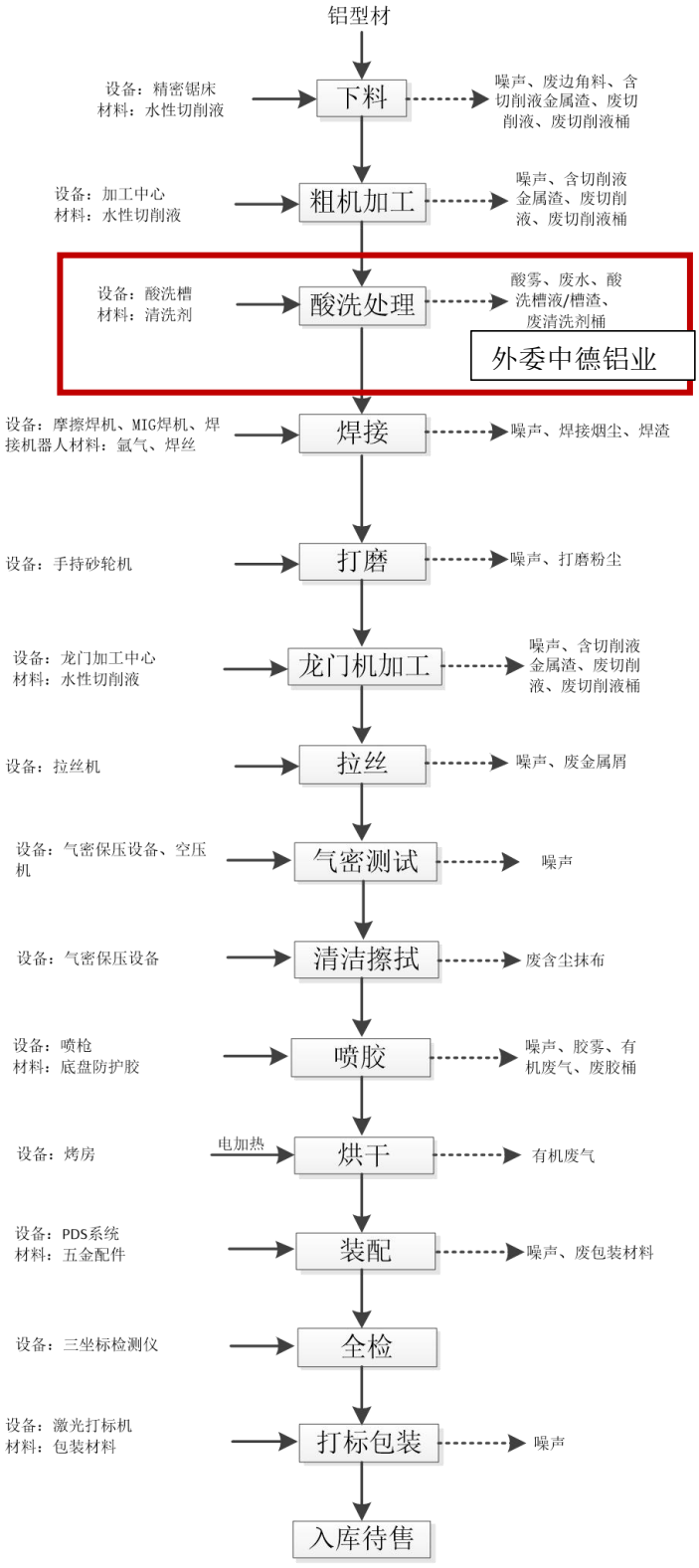


图 2-6　现有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6、污染物排放及治理措施

（1）、废气

①废气治理措施

焊接烟尘：焊接工位上方设置集气罩，焊接烟尘经管道收集后汇至主排气管道，然后经 1 套固定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有机废气：设 1 间独立密闭喷胶房，喷胶工序在喷胶房内进行，烘干在烤房内进行，喷胶房、烤房设整体抽风装置，有机废气经收集后引至 1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手工焊工位集气罩



焊接机器人工位集气罩



喷胶房集气罩



烘干房密闭及集气罩



固定式焊烟净化器及排气筒



二级活性炭处理设施





企业现有排气筒

②废气排放监测报告

现有项目于 2026 年 6 月验收，现有项目验收时工况达 90%，故本次废气引用验收监测结果。

表2-15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监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2025.4.24	1#喷胶、烘干废	标干流量（m^3/h）		7801	7757	7692	7750	/	/
		非甲烷	排放浓度（mg/m^3）	2.14	2.07	1.98	2.06	60	达标

	气排气筒DA002	总烃	排放速率（kg/h）	0.02	0.02	0.02	0.02	3.4	达标
2025.4.25		标干流量（m^3/h）		7728	7727	7802	7752	/	/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3）	1.85	1.96	1.93	1.91	6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1	0.02	0.02	0.02	3.4	达标
2025.4.24	2#焊接废气排气筒DA001	标干流量（m^3/h）		11649	11631	11639	11640	/	/
		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3）	<20	<20	<20	<20	12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2	0.01	0.01	0.01	3.5	达标
2025.4.25		标干流量（m^3/h）		11756	11638	11618	11671	/	/
		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3）	<20	<20	<20	<20	12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2	0.01	0.02	0.02	3.5	达标

备注：颗粒物排放速率以实测浓度计算。

表2-16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mg/m^3）					标准限值（mg/m^3）	结果评价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均值		
2025.4.24	1#项目东南侧厂界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1.54	1.78	1.63	1.56	1.63	2.0	达标
	2#项目西北侧厂界下风向		1.63	1.38	1.71	1.47	1.55		达标
	3#项目西北侧厂界下风向		1.90	1.73	1.86	1.64	1.78		达标
	4#项目东北侧厂界下风向		1.50	1.78	1.78	1.75	1.70		达标
2025.4.25	1#项目东南侧厂界上风向		1.56	1.68	1.72	1.67	1.66	2.0	达标
	2#项目西北侧厂界下风向		1.74	1.73	1.71	1.76	1.74		达标
	3#项目西北侧厂界下风向		1.88	1.83	1.66	1.81	1.80		达标
	4#项目东北侧厂界下风向		1.61	1.79	1.77	1.79	1.74		达标
2025.4.24	1#项目东南侧厂界上风向	总悬浮颗粒物	0.077	0.093	0.104	0.090	/	1.0	达标
	2#项目西北侧厂界下风向		0.067	0.090	0.060	0.053	/		达标
	3#项目西北侧厂界下风向		0.104	0.065	0.102	0.127	/		达标

	4#项目东北侧厂界下风向		0.066	0.104	0.097	0.105	/		达标
2025.4.25	1#项目东南侧厂界上风向		0.087	0.070	0.091	0.073	/	1.0	达标
	2#项目西北侧厂界下风向		0.047	0.116	0.077	0.093	/		达标
	3#项目西北侧厂界下风向		0.106	0.070	0.083	0.104	/		达标
	4#项目东北侧厂界下风向		0.093	0.117	0.099	0.103	/		达标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可知：厂区 1#喷胶、烘干废气排气筒 DA002 排放的 VOCs 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GB51/2377-2017）表 3 中“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他行业”中相关排放限值；2#焊接废气排气筒 DA001 排放的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厂区 VOCs 无组织排放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GB51/2377-2017）标准；厂区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

项目废气能实现达标排放。

（2）废水

①废水治理措施

食堂废水、生活废水：食堂废水依托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已建隔油池（1 个，容积 6m^3）处理后与生活废水一起依托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已建预处理（2 个，容积分别为 50m^3）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新津红岩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岷江。

地面清洁及职工洗手废水：经车间油水分离器（1 个，容积约 0.5m^3，设置于车间洗手台下方）隔油处理后依托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已建预处理（2 个，容积分别为 50m^3）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新津红岩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岷江。



车间油水分离器

②废水排放监测报告

现有项目于 2026 年 6 月验收，现有项目验收时工况达 90%，故本次废水引用验收监测结果。

表2-17　废水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均值			
2025.4.24	1#厂区污水总排口	pH	7.1	7.3	7.2	7.6	/	无量纲	6~9	达标
		悬浮物	32	34	32	34	33	mg/L	40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12	111	107	116	112	mg/L	5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32.4	33.4	32.9	33.8	33.1	mg/L	300	达标
		石油类	0.60	0.73	0.74	0.71	0.70	mg/L	20	达标
		氨氮	34.8	34.4	34.7	34.8	34.7	mg/L	45	达标
		总磷	3.19	3.27	3.09	2.92	3.12	mg/L	8	达标
		动植物油类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mg/L	100	达标
2025.4.25		pH	7.1	7.0	7.3	7.2	/	无量纲	6~9	达标
		悬浮物	32	31	34	33	32	mg/L	400	达

										标
		化学需氧量	70	80	88	70	77	mg/L	5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6	21.2	22.6	20.2	21.2	mg/L	300	达标
		石油类	0.61	0.62	0.65	0.63	0.63	mg/L	20	达标
		氨氮	34.7	34.4	34.8	34.4	34.6	mg/L	45	达标
		总磷	3.90	3.83	3.98	4.10	3.95	mg/L	8	达标
		动植物油类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mg/L	100	达标
备注：当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表示方法为“方法检出限 L”，并以 1/2 检出限计算均值。										

根据监测报告，废水排放中 NH3-N、TP 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其他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所列三级标准。

项目废水能实现达标排放。

（3）噪声

噪声主要来源于各类机械设备产生的噪声，治理措施：将设备置于车间内厂房隔声。现有项目于 2026 年 6 月验收，现有项目验收时工况达 90%，故本次噪声引用验收监测结果。

表2-18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单位：dB(A)

采样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时段		测量值（Leq）	背景值（Leq）	结果（Leq）	排放限值	结果评价
2025.4.24	1#项目地西南侧厂界外 1m，高 1.3m 处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昼间	11:46~11:48	63.4	/	/	65	达标
			夜间	22:00~22:02	51.7	/	/	55	达标
	2#项目地东南侧厂界外 1m，高 1.3m 处		昼间	11:51~11:53	63.6	/	/	65	达标
			夜间	22:08~22:10	49.2	/	/	55	达标
	3#项目地东北侧厂界外 1m，高 1.3m 处		昼间	11:55~11:57	51.5	/	/	65	达标
			夜间	22:13~22:15	49.0	/	/	55	达标
	4#项目地西北		昼间	11:59~12:01	56.8	/	/	65	达标

	侧厂界外 1m，高 1.3m 处		夜间	22:19~22:21	52.1	/	/	55	达标
2025.4.25	1#项目地西南侧厂界外 1m，高 1.3m 处		昼间	10:44~10:46	60.2	/	/	65	达标
			夜间	22:02~22:04	49.8	/	/	55	达标
	2#项目地东南侧厂界外 1m，高 1.3m 处		昼间	10:51~10:53	60.0	/	/	65	达标
			夜间	22:07~22:09	50.8	/	/	55	达标
	3#项目地东北侧厂界外 1m，高 1.3m 处		昼间	10:55~10:57	57.1	/	/	65	达标
			夜间	22:12~22:14	50.5	/	/	55	达标
	4#项目地西北侧厂界外 1m，高 1.3m 处		昼间	10:59~11:01	60.5	/	/	65	达标
			夜间	22:18~22:20	52.7	/	/	55	达标

项目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噪声能够实现厂界达标排放。

项目噪声能实现达标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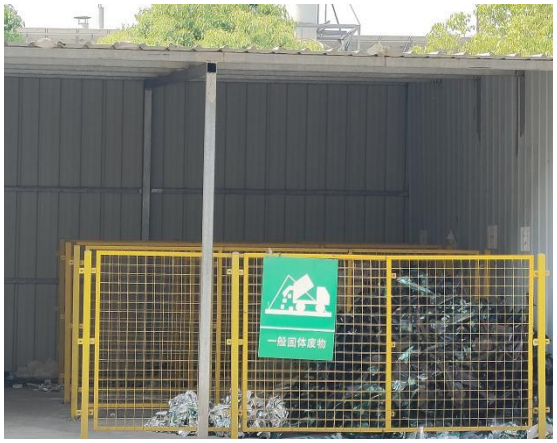
4、固废

企业固废产生情况及处理措施见下表。

表2-19　全厂产品方案一览表

废物性质		固废名称		产生量	防治措施
一般固废		废包装材料		0.5t/a	一般固废暂存区暂存（其中含切削液金属渣需暂存危废暂存间内，待沥干油后（静置无滴漏）外售），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处置。
		废边角料、废金属屑		3.5t/a	
		焊渣		0.5t/a	收集后定期交由工业固废处置单位
		废含尘抹布		0.1t/a	
		生活垃圾		24t/a	垃圾桶收集，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餐厨垃圾		10t/a	餐厨垃圾收集桶收集，由租赁厂区桶装收集后交有餐厨垃圾资质单位清运处置
		隔油池油脂		0.5t/a	
危险废物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10-08	油水分离器油污	0.01t/a	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四川皓顺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900-217-08	废润滑油	0.4t/a	
		900-249-08	废油桶	0.2t/a	

	HW09油/水、烃/水混合物或切削液	900-006-09	废切削液	1.5t/a	
	HW49 其他废物	900-039-49	废活性炭	1.3824t/a	
		900-041-49	废过滤棉	0.5t/a	
			废含油手套/抹布	0.12t/a	
			废胶桶	0.3t/a	
	HW09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切削液	900-006-09	含切削液金属渣	0.5t/a	原处理方式为：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处置。 该固废属于危险废物，本项目要求企业现存量及后续均按危废要求进行处理，并签订相关危废协议。



一般固废区



危废暂存间



危废间标牌

存在问题：危废间标识不全，分区不完善。含切削液金属渣剩余危废，现处理方式为一般固废处理方式。

四、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总量及治理措施

结合现有项目环评、现有项目验收数据及项目实际情况，现有项目治理措施及污染物排放一览表：

表2-20　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主要污染物		治理措施	排放情况*
废气	焊接烟尘	焊接工位上方设置集气罩，焊接烟尘经管道收集后汇至主排气管道，然后经 1 套固定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颗粒物： 有组织：0.018t
	有机废气	设 1 间独立密闭喷胶房，喷胶工序在喷胶房内进行，烘干在烤房内进行，喷胶房、烤房设整体抽风装置，有机废气经收集后引至 1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有机废气： 有组织：0.024t
水污染物	食堂废水、生活废水	食堂废水依托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已建隔油池（1 个，容积 6m^3）处理后与生活废水一起依托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已建预处理（2 个，容积分别为 50m^3）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新津红岩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岷江。	废水量：4215m^3 COD：0.398t NH3-N：0.146t TP ：0.0149t
	地面清洁及职工洗手废水	经车间油水分离器（1 个，容积约 0.5m^3，设置于车间洗手台下方）隔油处理后依托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已建预处理（2 个，容积分别为 50m^3）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新津红岩污水处	

		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岷江。	
固废	废包装材料	一般固废暂存区暂存（其中含切削液金属渣需暂存危废暂存间内，待沥干油后（静置无滴漏）外售），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处置	0.5t/a
	废边角料、废金属屑		3.5t/a
	焊渣	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0.5t/a
	废含尘抹布		0.1t/a
	生活垃圾	垃圾桶收集，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24t/a
	餐厨垃圾	餐厨垃圾收集桶收集，由租赁厂区桶装收集后交由餐厨垃圾资质单位清运处置	10t/a
	隔油池油脂		0.5t/a
	油水分离器油污	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置	0.01t/a
	废润滑油		0.4t/a
	废油桶		0.2t/a
	废切削液		1.5t/a
	废活性炭		1.3824t/a
	废过滤棉		0.5t/a
	废含油手套/抹布		0.12t/a
	废胶桶		0.3t/a
	含切削液金属渣		0.5t/a
备注：*数据来源于现有项目验收			

五、现有项目地下水防渗措施

重点防渗区：危废暂存间、油水分离器地面、油品暂存区、喷胶房、涉油机加工区、废水收集管道。

简单防渗区：车间内办公区、接待室、会议室。

一般防渗区：除重点防渗区、简单防渗区外其他区域地面、预处理池、隔油池。

企业现有防渗满足地下水、土壤污染防渗要求。

六、现有项目环境问题

1、危废暂存间未进行分区，标识标牌设置不完善。

2、一般固废堆放混乱，未分类。

3、根据现有项目环评资料，现有项目废气监测频次有组织、无组织排放废气均为监测频次为 1 次/1 年；废水监测频次为 1 次/1 年；噪声监测频次为每季度一次，每次 1 天，每天昼夜各 1 次，企业现未监测例行监测。企业需按要求尽快

	进行例行监测。 4、含切削液金属渣现处理方式为一般固废，不符合该固废分类。 **七、“以新带老”及环保整改措施** 1、按照《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 一 2022）要求设置危险 废物识别标志，包括危险废物标签，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并设置危废转移台账；做好危废堆放管理，危废间内危废分类堆放，禁止一般固废进入。 2、企业按固废分类进行存放，定期外售处理，禁止随意堆放。 3、企业需按现有环评尽快进行例行监测。 4、含切削液金属渣需按危废进行处理，企业需尽快签订相关危废协议。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一、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1、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6.2.1 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数据：6.2.1.1“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定，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评价基准年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或结论”。

本项目选址于四川省成都市新津区天府新区南区产业园，本次评价引用成都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2025 成都生态环境状况公报》中环境空气的调查结果进行评价。

（1）达标率

2025年，成都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295天，同比持平；优良天数比例为80.8%，同比上升0.2个百分点。其中，全年空气质量优117天，良178天，轻度污染61天，中度污染7天，重度污染2天。

（2）监测指标均值

《2025成都生态环境状况公报》结果显示：SO_2、NO_2、PM_{10}、CO、$PM_{2.5}$均达标。2025年，成都市主要污染物SO_2年均浓度为4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33.3%;NO_2年均浓度为26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8.3%;O_3日最大8小时平均第90百分位浓度值为164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3.5%;$PM_{2.5}$年均浓度为33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3.1%;PM_{10}年均浓度为51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6.2%;CO日均值第95百分位浓度值为0.9毫克/立方米，同比持平。

本地区空气质量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过渡阶段浓度限值二级标准评价结果如下：

表3-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评价结果

污染物	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过渡阶段浓度限值-二级	占标率	达标情况
PM_{10}	年平均质量浓度	51μg/m³	60μg/m³	85.0%	达标
$PM_{2.5}$		**33μg/m³**	**30μg/m³**	**110.0%**	**不达标**
SO_2		4μg/m³	60μg/m³	6.67%	达标
NO_2		26μg/m³	40μg/m³	65.00%	达标
CO	日均浓度的第 95 百分位数	0.9mg/m³	4 mg/m³	22.5%	达标

O_3	日最大 8h 平均浓度的第 90 百分位数	164mg/m³	160μg/m³	102.5%	不达标

对比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过渡阶段浓度限值二级标准拟建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为不达标区。

2、达标规划

根据2018年9月发布的《成都市空气质量达标规划》，成都市大气环境质量达标期限与分阶段目标：

到2027年，全市环境空气质量全面改善，主要大气污染物浓度稳定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全面消除重污染天气。

表3-2　成都市空气质量改善指标表　单位μg/m³

时间	$PM_{2.5}$ 年均浓度	PM_{10} 年均浓度	NO_2 年均浓度	优良天数比例%
2027 年	35	67	40	55

现有《成都市空气质量达标规划》未进行更新，且《成都市空气质量达标规划》未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过渡阶段浓度限值二级标准。

成都市大气环境质量达标总体战略：以未达标、健康危害大的$PM_{2.5}$作为重点控制因子，协同控制臭氧污染，实施空气质量全面达标战略。一是通过升级产业结构、优化空间布局、调整能源结构、推行清洁生产、引导绿色生活，加强大气污染源头控制；二是以工业源、移动源、扬尘源等为重点控制对象，推进多污染源综合防治；三是针对NO_2、SO_2、PM_{10}、$PM_{2.5}$、VOCs等大气污染物，开展多污染物协同控制，推进大气氨的排放控制。到2027年，全市环境空气质量全面改善，主要大气污染物浓度稳定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全面消除重污染天气。

3、特征污染物现状监测

根据生态环境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格式及编制技术指南常见问题解答中第7条对大气特征污染物现状监测的回复：技术指南中提到“排放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要求的特征污染物”，其中环境空气质量标准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和地方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不包括《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D、《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TJ36-97）、《前苏联居住区标准》（CH245-7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等导则或参考资料。排放的特征污染物需要在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限值要求才涉及现状监测，且优先引用现有监测数据。

为进一步了解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故引用四川地风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对《新津区中弘景光伏发电节能门窗智能制造产业基地新建项目》区域TSP检测报告。TSP检测时间2024年05月27日-2024年05月29日，检测点位新津区中弘景光伏发电节能门窗智能制造产业基地新建项目西南侧厂界外50m（项目西南侧，距项目约747m）。监测时间与监测点距离均在有效引用范围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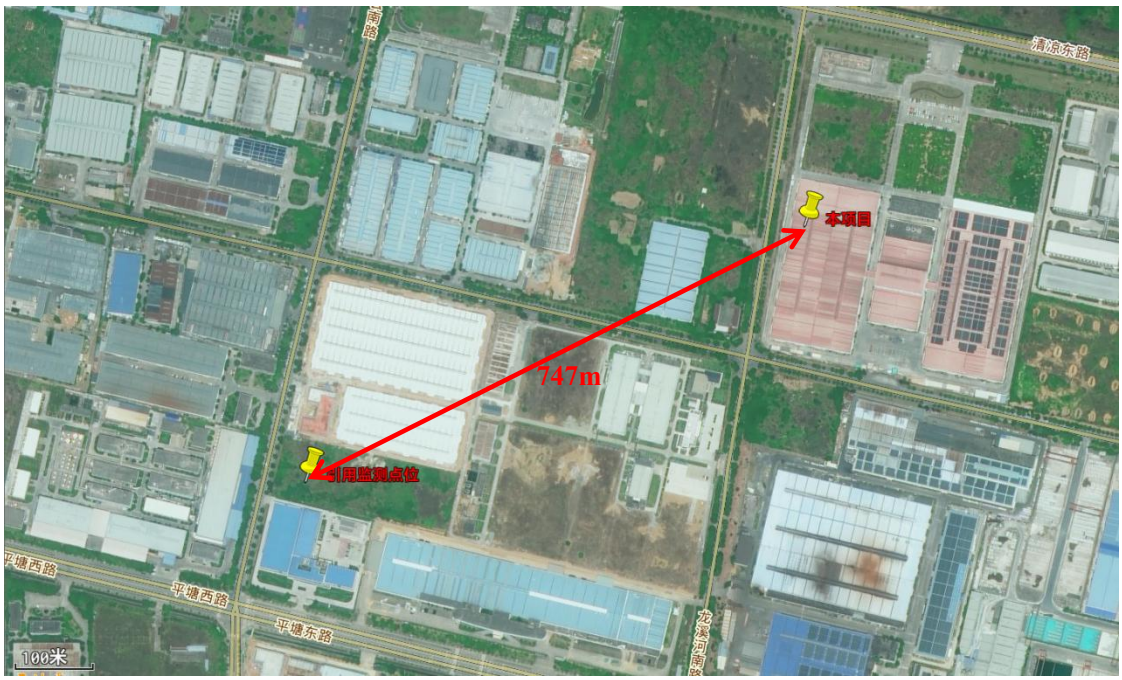


图3-1　引用TSP检测点位示意图

具体监测信息分析如下：

（1）监测点位

表3-3　环境空气现状监测点位基本信息表

监测点名称	监测因子	监测时段	监测点位
1#	TSP	2024 年 5 月 27 日-2024 年 5 月 29 日	新津区中弘景光伏发电节能门窗智能制造产业基地新建项目西南侧厂界外 50m（项目西南侧，距项目约 747m）

（2）监测结果

本项目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结果如下表所示。

表3-4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结果统计

引用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μg/m³）
			2024.5.27	2024.5.28	2024.5.29	
1#	总悬浮颗粒物	μg/m³	124	117	134	300

（3）评价方法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6.4.2的要求进行。

列表给出各监测点大气污染物的不同取值时间的浓度变化范围，计算并列表给出各取值时间最大浓度值占标准质量浓度限值的百分比和超标率。其计算公式为：

$$P_i=\frac{C_i}{C_{oi}}$$

式中：P_i—第i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C_i—采用估算模式计算出的第i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mg/m³;

C_{oi}—第i个污染物的环境质量标准，mg/m³;

（4）评价结果

本项目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及评价结果见下表。

表3-5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结果统计

引用监测点位	污染物	平均时间	评价标准（μg/m³）	监测浓度范围（μg/m³）	最大浓度占标率/%	超标率/%	达标情况
1#	总悬浮颗粒物	24h 均值	300	117~134	44.67	0	达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中，总悬浮颗粒物检测结果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中过渡阶段浓度限值二级标准。

二、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营运期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标后与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一同排入园区管网，进入新津红岩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岷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本项目应优先采用国务院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统一发布的水环境状况信息。本项目引用成都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2025成都生态环境质量公报》中地表水环境状况信息。根据《2025成都生态环境质量公报》可知成都市岷、沱江水系成都市控及以上地表水监测断面114个，2025年监测结果表明，岷、沱江水系成都段地表水水质总体

呈优，实际监测的114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114个，占100.0%(I类水质断面1个，占比0.8%;II类水质断面85个，占比74.6%;I类水质断面28个，占比24.6%)；无IV~V类和劣V类水质断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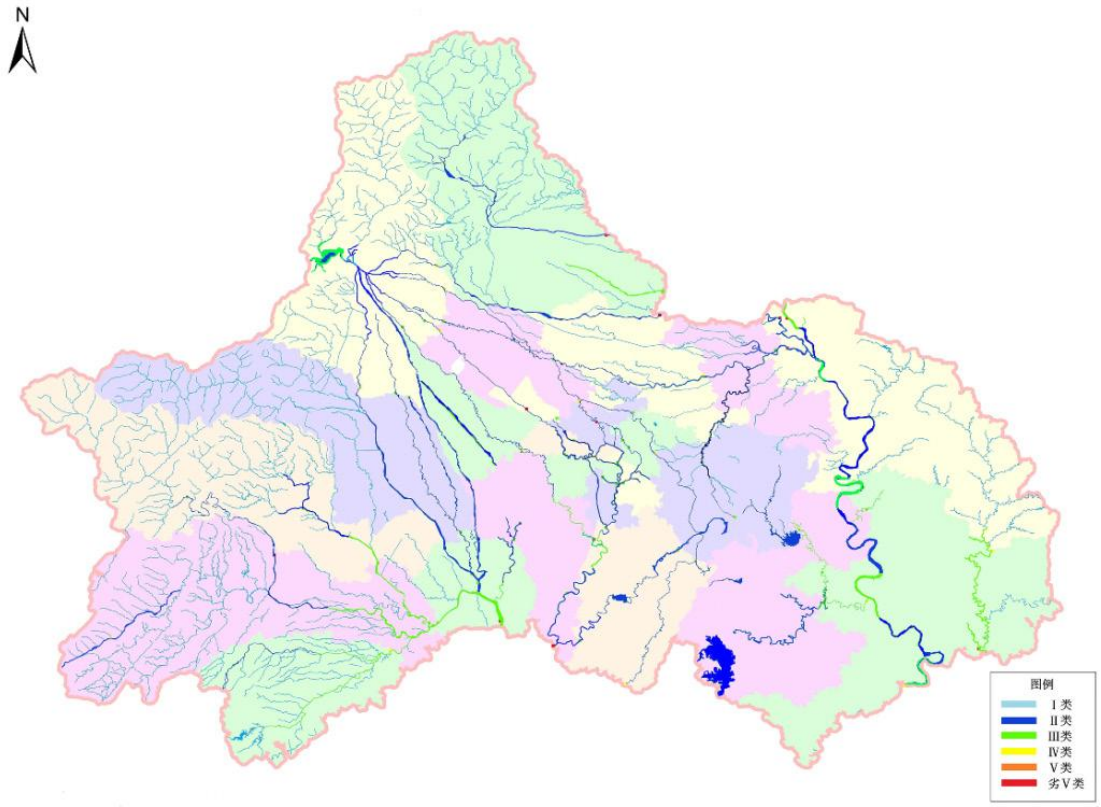


图3-2　2025年成都市地表水水质沿程变化图

综上，本项目废水为间接排放，受纳水体为岷江。根据《2025成都生态环境质量公报》，2025年成都市地表水水质总体呈良好。岷江水系成都段水质总体呈优，水质达标，水环境质量良好。

三、声学环境质量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有关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点布设原则：厂界外周边50米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应监测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并评价达标情况，本项目厂界外周边50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因此本项目可不进行声环境现状监测。现有项目验收监测数据可达标。

四、生态环境

	本项目位于四川省成都市新津区普兴街道（工业园区）清凉东路280号，所在地为规划工业用地。整个区域内生态环境以城市生态环境为主要特征。由于人为活动频繁，已不存在原生植被，主要为人工种植的花草树木，人类活动频繁，生态环境质量现状总体尚好。项目区域内无大型野生动物及古大珍稀植物，无特殊文物保护单位，区域生态环境敏感程度较低。 **五、土壤与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建设项目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的，应结合污染源、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开展现状调查以留作背景值。” 本项目位于四川省成都市新津区普兴街道（工业园区）清凉东路280号，本项目实行分区防渗。项目无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故不开展地下水、土壤现状调查。
环境保护目标	**一、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为厂界外 500m 范围内的区域。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特殊敏感目标，厂区外西北侧 463m 存在敏感点（清凉小区）。 **二、声环境保护目标**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明确厂界外 50m 范围内为声环境保护目标，因此项目周边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三、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明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的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因此项目无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四、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废水排入新津红岩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岷江，最终受纳水体为岷江，故本项目水环境保护目标为岷江。

五、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产业园区外建设项目新增用地的，应明确新增用地范围内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本项目位于四川省成都市新津区普兴街道（工业园区）清凉东路280号，位于园区内，本项目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本项目区域距离清凉小区463m；房东厂界（四川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距离清凉小区283m；本项目所在厂房（四川中德铝业有限公司厂房边界）距离清凉小区445m。

表3-6　项目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类别	保护对象	规模	坐标		相对位置		环境功能
			X（经度）	Y（纬度）	方位	距离	
环境空气	清凉小区	本项目500m内涉及50户，150人	103.895288	30.357053	西北侧	445m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中二级过渡阶段浓度限值二级标准
声环境	项目周边50m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标准
地表水环境	厂界外500m范围内无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标准
地下水环境	厂界外500m范围内无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
土壤环境	不涉及土壤环境保护目标。						
生态环境	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一、废气

1、施工期

施工期总悬浮颗粒物（TSP）执行《四川省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 51/2682-2020）表1中相应标准限值。

表3-7　施工期总悬浮颗粒物（TSP）排放标准

项目	区域	施工阶段	监测点排放浓度/（mg/m^3）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TSP	成都市	拆除工程/土方开挖/土方回填阶段	600	自监测起持续15 分钟
		其他工程阶段	250	

2、运营期

天然气燃烧废气：本项目单棒炉属于加热炉，单棒炉加热时使用天然气燃烧提供热能，天然气燃烧烟气中颗粒物、SO_2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标准限值，《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未对NOx排放限值进行要求，故NOx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排放标准要求。《四川省印发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清单》中NOx、颗粒物、SO_2排放限值相较于《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颗粒物、SO_2排放限值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NOx排放限值要求更严格，故本项目执行《四川省印发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清单》中NOx、颗粒物、SO_2排放限值要求。

切割金属屑：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排放标准要求。

表3-8　项目废气执行标准

排放形式	污染因子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速率（kg/h）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执行标准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30	/	DA003	《四川省印发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清单》
	SO_2	200	/		
	NOx	300	/		
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	1.0	/	厂界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废水

本项目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限值，具体见下表。

表3-9　本项目外排废水执行标准　单位：mg/L；pH 无量纲

污染物	PH	COD	BOD_5	SS	NH_3-N	TP	石油类
厂区排放口标准限值	6~9	500	300	400	45	8	20
厂区排放口 NH_3-N、TP 标准限值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三、噪声

1、施工期

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25），具体标准限值见下表。

表3-10　施工期噪声排放标准

执行标准	适用	标准值	适用范围

	区类	昼间	夜间	
《建筑施工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25）	/	70	55	施工场界

2、噪声

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具体数值详见下表。

表3-11　运营期噪声排放标准

执行标准	适用区类	标准值		适用范围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	65	55	运营期厂界

四、固废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及其监督管理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要求。一般固废中，采用库房、包装工具（罐、桶、包装袋等）等方式贮存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其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其他形式存放的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危险废物按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分类，危险废物贮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等要求。

总量控制指标

一、废水

项目运营期厂区废水外排总量为119m^3/a，项目废水总量控制建议指标如下：

项目所在厂区预处理池排口：

CODcr：119m^3/a×500mg/L×10^{-6}=0.0595t/a;

NH_3-N：119m^3/a×45mg/L×10^{-6}=0.0054t/a;

TP：119m^3/a×8mg/L×10^{-6}=0.00095t/a.

新津红岩污水处理厂排口：

CODcr：119m^3/a×20mg/L×10^{-6}=0.0024t/a;

NH_3-N：119m^3/a×1mg/L×10^{-6}=0.00012t/a;

TP：119m^3/a×0.2mg/L×10^{-6}=0.00002t/a.

二、废气污染物

本项目针对废气中NOx下达总量控制指标：

NOx产生量：15万m^3×0.00187kg/m^3=0.2805t/a

单棒炉设备自带排烟管，本项目拟将天然气燃烧废气G1通过排烟管外接15m排气筒（DA003）排放。

故本项目NOx排放量为0.2805t/a。

三、总量控制指标

表3-12　全厂总量控制指标一览表（单位t/a）

类别	污染物		现有项目	本项目	技改后全厂	增减
大气污染物	VOCs		0.0234	0	0.0234	0
	颗粒物		0.0972	0.091	0.188	+0.091
	SO_2		0	0.03	0.03	+0.03
	NOx		0	0.2805	0.2805	+0.2805
水污染物	厂区排放口	COD	2.7750	0.0595	2.8345	+0.0595
		NH_3-N	0.2498	0.0054	0.3093	+0.0054
		TP	0.0444	0.00095	0.04535	+0.00095
	污水处理厂排放口	COD	0.111	0.0024	0.1134	+0.0024
		NH_3-N	0.056	0.00012	0.05612	+0.00012
		TP	0.0011	0.00002	0.00112	+0.00002
现有项目总量控制指标来源于现有环评及验收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利用企业预留空厂房进行建设，仅进行简单的设备安装和调试后即可投入生产。项目施工期产污主要为厂房清理扬尘；设备安装人员生活污水；设备安装和调试噪声；厂房清理落尘；设备安装废弃包装材料及技术人员生活垃圾等。

一、施工期废气防治措施分析

项目施工期大气污染主要为厂房打扫卫生产生的扬尘，厂房清理打扫过程中通过文明作业、及时清理灰尘，同时进行洒水作业，减少扬尘逸散。评价认为，上述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可行，采取上述防治措施后，可以有效地减少施工期废气的污染影响。

二、施工期废水防治措施分析

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是安装设备技术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由于本项目施工期较短且人数较少，项目区内不设食宿，技术人员仅产生少量的生活污水，约为1.5m^3/d。施工人员生活污水进入企业已建的预处理池进行处理后，进入园区污水管网，最终接入新津红岩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入岷江，对地表水环境的影响较小。

三、施工期噪声防治措施分析

项目的施工噪声主要来源于设备安装和调试产生的噪声，但这些噪声也是间歇性和短暂性的，声级值一般在 80～90dB（A），项目针对噪声采取合理安排施工时段，同时本项目施工活动均在项目厂房内进行，通过厂房建筑隔声后，施工期噪声能够满足《建筑施工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25）的标准要求。

四、施工期固废防治措施分析

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施工建筑垃圾和装修垃圾。

（1）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经垃圾桶袋装收集后，定期交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2）施工建筑垃圾：装修过程将产生塑料、木板和废金属等装修建筑垃圾，

	通过集中收集暂存，待施工结束后统一外售资源化利用，无法利用的砖瓦石等建渣材料，交由专业的渣土清运公司，转运至当地政府指定弃渣场堆存。 **（3）装修垃圾：**装修垃圾主要为木材、塑料、废纸和废油漆桶等，通过集中收集暂存，待施工结束后可回收利用的统一外售资源化利用，废油漆桶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五、施工期生态保护措施** 本项目在园区规划用地范围内实施，对周围生态影响较小，施工结束后通过加强绿化，恢复厂内绿化植被。 **六、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施工期短，在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境影响保护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可接受。 综上所述，项目施工期通过落实本次评价提出的各项防治/处置措施前提下，对环境影响很小。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一、废气** **1、产生情况** 本项目废气产生主要为天然气燃烧废气G1、切割金属屑G2。 单棒炉为密闭设备，自带排烟管。单棒炉主要为软化来铝棒，项目铝材不产生污染物，主要废气为天然气燃烧废气。本项目拟将天然气燃烧废气 G1 通过排烟管外接 15m 排气筒（DA003）排放；切割机设备自带布袋+旋风除尘设备，项目切割金属屑 G2 经布袋+旋风除尘设备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本项目切割为定点切割，切割设备属于半密闭设备，仅物料进出口为敞开，切割设备内自带管道收集切割产生的金属屑。本项目切割金属屑仅为铝合金金属屑，无有毒有害物质；项目切割工序为间断工作，每天工作时间为 2h；项目切割金属屑经切割机设备自带布袋+旋风除尘设备处理后排放的金属屑量小，经车间密闭沉降后可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排放标准要求，故本项目切割金属屑 G2 经布袋+旋风除尘设备处理后无组织排放。车间内沉降金属屑定期清扫。 **表 4-1　项目废气产生量核算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名称		年作业时间	产污系数核算来源	产污系数	原料使用量	产污核算结果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天然气燃烧废气G1	烟气量	2000h	《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33-37，431-434行业系数手册，12热处理（工艺名称：整体热处理正火/退火）”	13.6m³/m³-原料	15 万 m³	2040000m³	/
	SO_2			0.000002Skg/m³-原料		0.03	0.015
	NOx			0.00187kg/m³-原料		0.2805	0.140
	颗粒物			0.000286kg/m³-原料		0.0429	0.021
切割金属屑		500h	《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33-37，431-434行业系数手册，04 下料（工艺名称：等离子切割）”	1.10kg/t	根据业主提供资料，激光切割机切割量约为 300t/a	0.33	0.66

注：排污系数中二氧化硫的产排污系数是以含硫量（S）的形式表示的，参考《天然气》（GB17820-2018），S取100。

2、处置措施

单棒炉设备自带排烟管，本项目拟将天然气燃烧废气G1通过排烟管外接15m排气筒（DA003）排放；切割机设备自带布袋+旋风除尘设备，项目切割金属屑G2经布袋+旋风除尘设备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本项目切割金属屑仅为铝合金金属屑，无有毒有害物质；项目切割工序为间断工作，每天工作时间为2h；项目切割金属屑经切割机设备自带布袋+旋风除尘设备处理后排放的金属屑量小，经车间密闭沉降后可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排放标准要求，故本项目切割金属屑G2经布袋+旋风除尘设备处理后无组织排放。车间内沉降金属屑定期清扫。

天然气废气收集效率为100%；割机仅进料口和出料口敞开，使用软帘进行遮挡，切割机内部连接管道收集切割金属屑收集效率按90%计，切割机自带布袋+旋风布袋+旋风除尘设备，处理效率按95%计

项目运营期拟采取的废气治理措施如下。

表 4-2　项目废气产生量核算情况一览表

工段	污染物	废气收集处理措施	收集及处理效率，处理系统风机风量

天然气燃烧	天然气燃烧废气	密闭管道+15m 排气筒（DA001）	收集效率：100%
切割	切割金属屑	管道收集+布袋+旋风除尘器处理	收集效率：90% 处理效率：95%

3、废气治理措施可行性

项目切割烟尘：项目切割烟尘经设备自带布袋+旋风除尘器处理，其处理工艺满足《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公告2021年第24号）-机械行业系数手册中末端治理技术要求，项目采取治理措施后，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其他”二级标准限值要求，实现达标排放，其治理措施可行。

4、废气产污、排放、治理情况汇总

本项目天然气燃烧废气及切割金属屑产排污情况如下表。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表 4-3　项目废气污染物产排一览表

产排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产生量（t/a）	治理措施				有组织排放量 t/a	有组织排放速率 kg/h	有组织排放浓度 mg/m³	无组织排放量 t/a	无组织排放速率 kg/h
			治理设施	收集效率%	处理效率%	是否可行技术					
天然气燃烧	SO_2	0.03	密闭管道收集+15m 排气筒（DA001）	100	0	/	0.03	0.015	14.71	/	/
	NOx	0.2805		100	0	/	0.2805	0.140	137.5	/	/
	颗粒物	0.0429		100	0	/	0.0429	0.021	21.03	/	/
切割	颗粒物	0.33	管道收集+布袋+旋风除尘器	90	95	是	/	/	/	0.04785	/

项目有组织废气产生种类及处理设施情况如下表：

表 4-4　项目有组织废气产生种类及处理设施情况汇总表

废气种类及编号	废气产生点位及工序	主要污染物	处理系统名称	废气处理设施数量		总风量 m³/h	排气筒数量及内径			烟气温度（℃）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气筒位置
				实用（套）	备用（套）		数量（个）	出口直径（m）	排放高度（m）			
天然气燃烧废气 G1	天然气燃烧	颗粒物、SO_2、NOx	/	1	0	1000	1	0.2	15	25	2000	厂区东侧

经统计，本项目废气中主要污染物处理及排放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5　项目有组织废气主要污染物处理及排放情况表

废气种类		计算方法	产生量（t/a）	处理后			收集效率（%）	处理效率（%）	排放标准	排放标准		达标情况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速率（kg/h）	排放量（kg/a）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速率（kg/h）	
天然	SO_2	系数	0.03	14.71	0.015	0.03	100	0	《四川省印发工	200	/	达

气燃烧废气	颗粒物	法	0.0429	21.03	0.021	0.0429	100	0	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清单》	30	/	标
	NOx		0.2805	137.5	0.140	0.2805	100	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300	0.77	

本项目排放口为一般排放口。本项目排气筒设置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6　项目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		排气筒参数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方式	备注
			经度	纬度	高度（m）	内径（m）	温度（℃）			
DA003	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SO_2、NOx	103.898363	30.353251	15	0.2	25	2000	间断排放	一般排放口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6、非正常排放工况

非正常排放主要包括设备开停车、检修状况以及废气处理设施发生故障导致污染物排放达不到应有的效率。环评要求，项目开工时，应首先运行所有的废气处理设施，车间停工时，所有的废气处理装置继续运转，待工艺中的废气没有排出之后才逐台关闭。这样，车间在开、停车时排出污染物均得到有效处理，经排气筒排出的污染物浓度和正常生产时基本一致。同时电气、排风等系统均设置备用系统，每年检修一次，基本上能保证无故障运行。

废气处理系统发生故障时，维护不到位或设备故障，导致处理效率降低或未处理直接排放，切割机设备布袋+旋风除尘器全部失效，非正常情况处理效果按 0 计，项目非正常排放核算详见下表所示。

表 4-7　本项目非正常情况废气排放情况表

污染物	非正常废气排放情况			单次持续时间 h/次	年发生频次/a
	最大排放量 kg/a	最大排放速率 kg/h	最大排放浓度 mg/m^3		
颗粒物	0.66	0.66	/	1	1

根据计算结果，本项目非正常情况下废气未超过排放限值，但事故排放对区域环境影响明显加重。因此本项目建成运行后，需加强对环保设计的管理与维护，杜绝非正常情况排放，当发现废气处理设施故障时，应及时停工检修，待废气处理设施恢复正常使用后方可继续生产。

7、监测计划

因此本项目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总则》（HJ942-2018）相关要求，本项目按以下监测计划执行。

表 4-8　废气监测计划

监测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废气排放	DA003	颗粒物、SO_2、NOx	一年一次	《四川省印发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清单》
	厂区无组织	颗粒物	一年一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排放标准要求

二、废水

1、废水产生情况

项目给水由园区管网供水。项目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及水冷淬火装置用水。

生活污水量为0.357m^3/d(89.25m^3/a）；本项目水冷淬火用水定期补充，不外排；食堂废水量为0.119m^3/d(29.75m^3/a）。

生活废水及食堂废水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生活源产排污核算系数手册与《废水污染控制技术手册 2013 版》），该类污水污染物产生浓度为：COD：325mg/L，BOD_5：220mg/L，NH_3-N：37.7mg/L，TP：4.28mg/L，SS：200mg/L、石油类：20mg/L。

2、治理措施及排放情况

食堂废水依托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已建隔油池（1 个，容积 6m^3）处理后与生活废水一起依托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已建预处理（2 个，容积分别为 50m^3）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新津红岩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岷江。

预处理池处理效率参考化粪池原理及水污染物去除率等相关数据，预处理池 COD 去除效率为 15%、BOD_5 去除效率 9%、NH_3-N 去除效率 3%、SS 去除效率 30%。总磷去除效率本项目取值为 0%，石油类去除效率 5%。

表 4-9　项目废水产生治理和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水类别			废水量	污染物种类					
				SS	COD	BOD_5	氨氮	石油类	TP
处理前	生活废水+食堂废水	产生浓度（mg/L）	119m^3/a	200	325	220	37.7	20	4.28
		产生量（kg/a）		0.0238	0.0387	0.0262	0.0045	0.0024	0.0005
处理效率			/	30%	15%	9%	3%	5%	0
处理后	生活废水+食堂废水	排放浓度（mg/L）	119m^3/a	140	276.25	200.2	36.569	19	4.28
		排放量（kg/a）		0.0167	0.0329	0.0238	0.0044	0.0023	0.0005
新津红岩污水处理厂排放口		排放浓度（mg/L）	119m^3/a	10	20	4	1	/	0.2
		排放量（kg/a）		0.0012	0.0024	0.0005	0.0001	/	0.00002
预处理处理后：废水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96）三级标准：CODcr：500mg/L，BOD_5：300mg/L，SS：400mg/L，石油类：20mg/L，《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TP：8mg/L；NH_3-N：45mg/L。									

由上表可知，项目废水处理后，能够达标排放。

3、项目水污染物排放信息

表 4-10　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活废水	pH、COD、BOD_5、NH_3-N、TN、TP、SS	间接排放	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但有周期性规律	/	预处理池	预处理	DW001	是	一般排放口
本项目废水排放口依托房东废水排口										

本项目不新增排口。

表 4-11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名称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mg/L）
生活污水	DW001	pH	项目所在厂区总排口	6-9
		COD		500
		BOD_5		300
		SS		400
		NH_3-N		45
		石油类		20
		TP		8

项目废水经厂区预处理池处理后，水质可满足新津红岩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项目不新增废水排放口，依托房东已建废水排放口。本项目废水排口信息见下表：

表 4-12　废水污染源排放口情况一览表

排放源名称	废水排放量（m^3/a）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类型	地理坐标	排放方式	排放规律	排放去向
厂区排口	119	DW001	一般排放口	103°53′59.05″ 30°21′4.44″	间接排放	间断排放	进入新津红岩污水处理厂

4、环保措施可行性分析

（1）厂区预处理池依托可行性分析

根据现场踏勘，租赁厂区已建预处理池（2 座，共 100m^3），设计水力停留时间 12h，设计处理能力为 200m^3/d，目前厂区预处理池富余废水处理能力约为 38m^3/d，本项目废水产生量为 0.476m^3/d，因此该预处理池满足项目废水处理需求，

依托可行。

（2）新津红岩污水处理厂依托可行性分析

新津红岩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将调整为：新津旧城区、城北片区、工业园区A区、南河组团、纯阳片区、宝资山片区、民航飞行学院西片区、岷江以东、普兴-金华片区、含天府新区配套区及物流园区。新津红岩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设计总规模为20万m^3/d，分两期实施；其中近期规模为8万m^3/d，设计年限为2020年；远期总规模为20万m^3/d，设计年限为2030年。污水处理工艺为“预处理+A^2/O-AO/MBR+紫外线消毒+臭氧接触氧化工艺”，CODcr、BOD_5、氨氮、总磷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要求，TN执行四川省地方标准《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排放标准》（DB51/2311-2016），最终排入岷江。

本项目位于新津县红岩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内，且项目周围污水管网已建成，可确保项目废水进入污水处理厂。同时，项目外排废水经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满足新津红岩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不会对污水处理厂的污水处理系统造成冲击。

三、噪声

1、噪声源强

本次评价按照项目运营期分析噪声达标情况，本项目达产后产噪设备主要有：单棒炉、挤压机、淬火设备、牵引机、冷床、切割机、风机等，其噪声源强在70~85dB（A）之间。本项目主要设备噪声值及污染防治措施见下表。

表4-13 本项目主要产噪设备噪声源及防治措施表 单位：dB（A）

序号	噪声源	声源类型	数量（台）	本次初始源强dB（A）	声源治理措施	传播过程中的治理措施
1	单棒炉	室内源	1	70	选用先进低噪设备，基础减振，注重保养。	建筑隔声、距离衰减
2	挤压机		1	75		
3	淬火设备		1	70		
4	牵引机		1	70		
5	冷床		1	70		
6	切割机		1	85		
7	风机		2	85		

2、噪声防治措施

为了保证项目厂界噪声稳定达标，建设单位应采取以下降噪措施：

①首先考虑选用低噪声设备，并按照工业设备安装的有关规范进行安装，在源头上控制噪声污染，保证运行时能符合工业企业车间噪声卫生标准，同时能保证达到厂界噪声控制值；

②优化平面布局，项目将工业生产区整体尽可能设置于厂房中部，远离厂界，最大程度利用距离衰减噪声；

③保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防止因设备运转不正常而增大噪声，要经常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确保其处于最佳的工作状态；

④废气处理设备安装减振垫，降低运行噪声。

3、运营期噪声环境预测模式

（1）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计算

按照无指向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进行计算：

$$L_P(r) = L_p(r_o) - 20Lg(r/r_o)$$

式中，L_P（r）——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P（r_o）——参考位置 r_o 处的声压级，dB；

r——预测点距离声源的距离，m；

ro——参考位置距离声源的位置，m。

（2）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能级计算

如下图所示，声源位于室内，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设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分别为 Lp1 和 Lp2，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倍频带声压级按下式计算：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L_P1——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p2——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或 A 声级的隔声量，dB。



某一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或 A 声级按下式计算：

$$L_{P1} = L_{w} + 10\log\left(\frac{Q}{4\pi r^2} + \frac{4}{R}\right)$$

式中：Lp1——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w——点声源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dB；

Q——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Q=1；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Q=2；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Q=4；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Q=8；

R——房间常数；R=Sα/（1-α），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m^2；α 为平均吸声系数；

r——声源到靠近围栏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然后按下式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lg S$$

式中：Lw——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dB；

L_{p2}（T）——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声源的声压级，dB；

S——透声面积， m^2。

然后按室外声源预测方法计算预测点处的 A 声级。

（3）由建设项目自身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噪声贡献值（Leqg）计算

公式为：

$$L_{eqg}=10\lg\left(\frac{1}{T}\sum t_i 10^{0.1L_{Ai}}\right)$$

式中，L_{eqg}——噪声贡献值，dB；

T——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i——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s；

L_{Ai}—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连续 A 声级，dB。

（4）噪声预测值

预测点的贡献值和背景值按能源叠加方法计算得到的声级

$$L_{eq}=10\lg\left(10^{0.1L_{eqg}}+10^{0.1L_{eqb}}\right)$$

式中：L_{eq}——预测点的噪声预测值，dB；

L_{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L_{eqb}——预测点的背景噪声值，dB。

4、预测参数

（1）噪声源强

本项目与四川中德铝业有限公司共用建筑物，本次噪声预测以四川中德铝业有限公司厂房边界为建筑物边界。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源强具体情况见下表。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表 4-14　本项目噪声源强情况表（室内声源）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dB（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以车间东南角为中心点，建筑墙体向西南、向西北分别为X、Y轴）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				
																	声压级/dB（A）				建筑物外距离/m
				X	Y	Z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生产车间	单棒炉	70	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基础减震	-52.2	207.6	1	24.4	91.3	194.1	18.7	47.2	35.7	29.2	49.5	8h	20	27.2	15.7	9.2	29.5	1
	挤压机	75		-48.4	204.0	1	27.2	86.8	191.3	23.1	46.2	36.2	29.3	47.7		20	26.2	16.2	9.3	27.7	1
	淬火设备	70		-50.0	196.7	1	34.6	87.0	183.9	22.9	44.2	36.2	29.7	47.7		20	24.2	16.2	9.7	27.7	1
	牵引机	70		-52.5	185.6	1	46.0	87.3	172.5	22.6	41.7	36.1	30.2	47.8		20	21.7	16.1	10.2	27.8	1
	冷床	70		-55.9	183.6	1	48.7	90.3	169.9	19.6	41.2	35.8	30.3	49.1		20	21.2	15.8	10.3	29.1	1
	切割机	85		-58.8	187.2	1	45.7	93.9	172.9	16.1	41.8	35.5	30.2	50.8		20	21.8	15.5	10.2	30.8	1
	风机	85		-49.2	192.0	1	39.0	85.4	179.4	24.6	43.1	36.3	29.9	47.1		20	23.1	16.3	9.9	27.1	1

本项目选取厂区东南角为原点。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2）声环境保护目标调查

本项目周边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5、预测结果

本项目与四川中德铝业有限公司共用建筑物，本次噪声预测以四川中德铝业有限公司厂房边界为建筑物边界。

本项目生产时间为 9：00-17：00，不涉及夜间生产；现有项目涉及夜间生产。根据上述预测模式。噪声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15 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 dB（A）

序号	相对方位	本项目贡献值（昼）		现有项目验收监测值（昼夜）	厂区贡献值（昼夜）	标准
1	东侧厂界	昼	25.9	63.6	63.6	昼间 65dB（A），夜间 55dB（A）
2		夜	0	49.2	49.2	
3	南侧厂界	昼	20.2	63.4	63.4	
4		夜	0	51.7	51.7	
5	西侧厂界	昼	36.9	56.8	56.8	
6		夜	0	52.1	52.1	
7	北侧厂界	昼	38.1	51.5	51.7	
8		夜	0	49.0	49.0	

根据上表预测结果，本项目主要产噪设备经过距离衰减后对厂界的噪声贡献值较小。其噪声贡献值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即昼间≤65dB（A），夜间 55dB（A）。

6、噪声例行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本项目运营期厂界环境噪声监测计划见下表所示。

表 4-16 项目运营期噪声例行监测方案表

类别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置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厂界四周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一般固废依托现有生产车间外北侧设置1处一般固废暂存区，建筑面积约60m^2。危险废物依托现有生产车间外北侧设置1间危废暂存间，建筑面积约30m^2。本企业现有危废间危废暂存间地面需满足防渗系数≤10^{-10}cm/s，满足防渗要求；企业备有1.2m^3 空桶作为应急临时收集的容器；危废间门口设有截流措施。

1、产生情况

生活垃圾：项目设置员工7人，年生产250d，办公生活垃圾产污系数按0.5kg/人·d计算，则员工生活垃圾产生量约0.875t/a。生活垃圾垃圾桶收集，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一般固废：

布袋+旋风除尘装置收集金属屑：项目运营期废气处理布袋+旋风除尘装置收集金属屑量约为 0.28215t/a，一般固废暂存区暂存，定期交由工业固废处置单位处置。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2024 版），属于非特定行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中的其他废物，废物代码 SW17 900-002-S17。

废边角料：本项目废边角料产生量为 549.67t/a，一般固废暂存区暂存，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2024 版），属于非特定行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中的其他废物，废物代码 SW17 900-002-S17。

沉淀池沉渣：主要成分为水垢，本项目沉淀池沉渣每两年一清理，由设备厂家清理，产生量约为 0.5t/2a。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2024 版），属于非特定行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中的其他废物，由设备厂家自行清理后带走，废物代码 SW07 900-099-S07。

危险废物：

废矿物油及废矿物油桶：废矿物油产生量约 0.02t/a，废矿物油桶产生量约 0.01t/a，产生量共为 0.03t/a，属《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中“危废代码：900-249-08”类危险废物，桶装收集，危废暂存间暂存，并签订危废处置协议，定期交由危废资质单位清运处置。

废含油手套、抹布：项目职工人员配套手套，生产过程会产生废含油手套。产生量约为0.005t/a。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版）》“HW49其他废物”中的“900-041-49”类危险废物。危废暂存间暂存，签订危废处置协议，定期交由危废资质单位处置。

2、处理措施

各类固废处置情况见下表所示：

表 4-17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量与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代码	产生量	固废治理措施
1	一般固废	布袋+除尘装置收集金属屑	一般固废 SW17 900-002-S17	0.28215t/a	定期交由工业固废处置单位处置
2		废边角料	一般固废 SW17 900-002-S17	549.67t/a	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
3		沉淀池沉渣	一般固废 SW07 900-099-S07	0.5t/2a	设备厂家清理后带走
4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及废润滑油桶	危险废物 HW49 900-029-08	0.03t/a	暂存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5		废含油手套、抹布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0.005t/a	
5	生活垃圾		/	0.875t/a	环卫部门清运

由上表可知，项目固体废物去向明确，均能得到妥善处置。项目固废处置措施体现了“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治理原则，可以有效避免“二次污染”产生，项目固体废弃物不会对外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项目危险贮存需《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要求对危废进行储存及管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需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3、危险废物管理要求

本项目依托现有项目已设置30㎡危废间。

危废暂存间设置要求

建设单位现已设置危废暂存间，并采取重点防渗，危废暂存间设置具体要求：

a、建设单位车间已设置 1 处独立危废暂存间（面积 30m^2）；

b、危废暂存间地面重点防渗，危废暂存间地面需满足防渗系数≤10^{-10}cm/s，满足重点防渗要求；

c、危废暂存间出入门上锁，防止危险废物流失；

d、同时危废暂存间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要求对危废进行储存及管理。

1）危险废物管理措施：

a、制定危险废物管理制度；

b、做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

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

c、定期对所贮存的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d、记录企业产生的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利用、贮存、处置、流向等信息，与生产记录结合，建立危险废物台账，并依据台账做好危险废物的申报登记工作；

e、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要求，规范危废暂存间标识标牌；危险废物按代码在危废暂存间内分区暂存；且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不得混存。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产生量及处置方式见下表。

2）暂存要求

①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对危险废物必须分类收集处置，禁止将危险废物混入一般废物收集、贮存、运输和处置；

②项目投入运营前必须与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签订处置协议，建立危险废物管理（产生、转移、利用、处置）和识别台账，向环保部门如实申报；

③危险废弃物应设置专用盛装容器收集暂存，并加贴标签、注明种类、数量、存放日期等，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危险废弃物管理规定，危险废物运输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交由有关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办理转移手续。

④危废间采取“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措施；危废贮存、转移和处理途径需遵守国家有关危险废物贮存、转移及处理的相关规定（《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和《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等），定点收集、妥善保管，送交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⑤危险废物暂存时间不得超过1年，废物转运时必须安全转移，防止撒漏，运输工具满足防雨、防渗漏、防逸散要求，由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置，危险废物运输按规定路线行驶，驾驶员持证上岗。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产生量及处置方式见下表。

表 4-18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量及处置方式一览表

废物属性	废物名称	产生环节	物理性状	主要成分	主要有毒有害物质名称	产废周期	危废编码	年度产生量和利用处置量（t/a）	贮存方式	环境危险特性	利用处置方式及去向
一般固废	除尘装置收集金属屑	除尘	固态	铝渣	金属	不定期	/	0.28215	一般固废暂存区	/	定期交由工业固废处置单位处置
	废边角料	切割	固态	铝	金属		/	549.67		/	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
	沉渣	水冷	固态	水垢	水垢		/	0.5t/2a		/	厂家清理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及废润滑油桶	维修	固态/液态	矿物油	矿物油		危险废物 HW49 900-029-08	0.03	危废间	T	暂存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废含油手套、抹布		固态	矿物油	矿物油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0.005		T/In	
生活垃圾		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		/	0.875	垃圾桶	/	环卫清运

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7 年第 43 号），项目危险废物性质汇总表和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如下所示：

表 4-19　项目危险废物汇总一览表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废润滑油及废润滑油桶	HW49	900-029-08	0.03t/a	维修	液态/固态	矿物油	矿物油	不定期	T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分别交由有相应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收
废含油手	HW49	900-041-49	0.005t/a	维修	固态	矿物油	矿物油	不定期	T/In	

套、抹布										运处置

注：危险特性，是指对生态环境和人体健康具有有害影响的毒性（Toxicity，T）、腐蚀性（Corrosivity，C）、易燃性（Ignitability，I）、反应性（Reactivity，R）和感染性（Infectivity，In）

表 4-20　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危废暂存间	废润滑油及废润滑油桶	HW49	900-029-08	危废暂存间	密封	60t	≤1 年
	废含油手套、抹布	HW49	900-041-49		密封		≤1 年

五、地下水、土壤

1、污染源及污染途径分析

运营期污染物进入地下水环境的途径主要是矿物油等液体泄漏通过垂直渗透进入包气带，进入包气带的污染物在物理、化学和生物作用下经吸附、转化、迁移和分解后输入地下水，运营期因事故情况，防渗层损坏并发生渗漏可能产生的污染地下水环节为污水管网、污水处理设施发生“跑、冒、滴、漏”使污染物进入地下水环境。

2、地下水和土壤污染防控措施

1）、分区防渗措施

为防止物料、废物等跑、冒、滴、漏以及产生渗漏水污染地下水，本评价要求对项目主体工程、公辅工程等进行分区管理、分区防渗。根据通过各种途径可能进入地下水环境的各种有毒有害原辅材料、中间物料、产品的泄漏量及其他各类污染物的性质、产生和排放量，将全厂主要单元划分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和简单防渗区。污染区应按照不同分区要求分别设计防渗方案，简单防渗区进行一般地面硬化。将本项目主要单元划分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和简单防渗区。分区防渗见下表。

表 4-21　项目分区防渗情况一览表

车间名称	分类区别	防渗要求	备注
危废暂存间	重点防渗区	采用混凝土硬化地面+2mm 厚 HDPE 膜+环氧砂浆地面，确保 $K\leq1\times10^{-10}cm/s$	依托
生产区域、预处理池	一般防渗区	钢筋混凝土垫层+环氧砂浆地面	依托

综上分析，结合前述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在严格落实上述相应的地下水

及土壤污染防治措施，并加强维护和厂区环境管理的前提下，能有效防止地下水、土壤污染，本项目的建设实施，不会对区域地下水及土壤环境造成明显不利影响。因此，本次评价，不设置地下水、土壤跟踪监测计划要求。

六、环境风险影响分析及治理措施

1、环境风险源调查

通过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附录 B，对本项目原辅料使用主要原辅材料的物性（危险性和毒性）分析，厂区现有原辅料涉及风险物质主要为切削液、矿物油及废矿物油、防护胶；本项目新增原辅料涉及风险物质主要为矿物油（润滑油）。

2、风险评价等级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中的有关规定，环境风险评价等级判断依据如下所示。

表 4-22　评价工作级别分类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为I、II、III、IV/IV$^+$级，根据项目涉及的物质和工艺系统的危险性及其所在地的环境敏感程度，结合事故情形下环境影响途径，对建设项目潜在环境危害程度进行概化分析。其中计算项目所涉及的危险物质在厂界内最大存在量的总量与所对应的临界量的比值 Q，以下列公式计算：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cdots \frac{q_n}{Q_n}$$

q1，q2，……，q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1，Q2，……，Q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 小于 1 时，判定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级；

当 Q≥1 时，将 Q 值划分为 1≤Q＜10，10≤Q＜100，Q≥100。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中 B.1 及《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进行危险辨识。厂区现有原辅料涉及风险物质主要为切削液、矿物油及废矿物油、防护胶（4#厂房库房、油品暂

存区）；本项目新增原辅料涉及风险物质主要为矿物油（润滑油）（4#厂房库房）。计算企业全厂涉及的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与其临界量情况见下表所示。

表 4-23　全厂环境风险物质临界量及储存量一览表

序号	物质名称	CAG 号	最大储存量/t	临界量/t	q/Q	备注
1	矿物油	/	0.5	2500	0.0002	本项目，4#厂房库房
2	切削液	/	0.5	2500	0.0002	现有项目，4#厂房库房
3	矿物油及废矿物油	/	0.5	2500	0.0002	现有项目，4#厂房油品暂存区、危废间
4	防护胶	/	0.2	50	0.004	现有项目，4#厂房库房
合计					0.0046	

综上所述，全厂风险物质与临界量比值Q=0.0046＜1，未超过临界量，因此，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级，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

3、风险源影响途径

可能影响的途径为：

可能影响的途径为：

①可燃物质燃烧引发火灾事故，事故时物质的不完全燃烧造成大气污染；

②矿物油、废矿物油泄漏，污染地下水及土壤环境；

③废气处理设施故障，污染大气环境。

4、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厂区风险防范措施见下表。

表4-17　厂区风险防范措施一览表

风险类型	采取的防范措施	备注
火灾风险	①项目场地明确设立严禁烟火的标示，厂区内严禁烟火。 ②项目生产场所配备足够数量的相应消防设施（干粉、二氧化碳灭火器等）。一切消防器材不准挪动、乱用，并要定期检查。 ③加强日常消防设施的管理，确保事故时消防设施能够正常使用。 ④出现火灾时及时将可燃物品搬离，远离火源。 ⑤如引发火灾或人身伤害，应及时拨打119、120报警电话，并立即启用消防器材灭火，对受伤人员进行急救和送医处理。项目若发生火灾，需立即采取应急措施，利用相应的灭火器或其他灭火设施进行灭火并上报；同时结合现场情况，将人员迅速撤离。 ⑥项目危废暂存间使用干粉灭火器，并及时转移，避免产生的消防废水。厂区采取雨污分流，一旦采用水进行灭火，产生消防废水，租赁厂区雨水排口设置截断阀，火灾事故发生时关闭雨水截断阀，将消防废水引至预处理池，经污水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新增

	严禁消防废水直接外排。	
废矿物油泄漏风险	废矿物油采用专用桶装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且危废暂存间内采取重点防渗（现有地面铺设防渗混凝土层的基础上+防渗漆），可有效防止泄漏液态物质外泄，同时设置专用备用空桶（1.2m^3），当发生泄漏时，及时将托盘内泄漏物转移至备用空桶内。	新增
矿物油泄漏风险	项目运营期矿物油即买即用，不在厂区暂存。加强设备维护，避免设备故障，矿物油滴、帽、跑、漏	新增
废气事故排放风险	建设单位定期检查废气收集设施的收集情况及废气处理系统的处理情况，加强有机废气处理系统活性炭更换频次并做好更换台账，避免因集气故障而引起有机废气事故排放。定期对废气处理设备进行维护管理。废气处理系统故障时，暂停涉气工段生产，直至废气处理系统可正常运转并实现达标排放	新增
其他	①按《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等相关文件要求，对危险化学品进行使用、暂存等管理，制定相关管理台账。 ②项目按要求编制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新增

4、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为了预防突发性的自然灾害、操作失控、污染事故、危险化学品及危险废物大量泄漏等重、特大事故的发生，确保国家财产和人民生命的安全，在突发性事故发生时，能迅速、准确地处理和控制事故扩大，把事故损失及危害降到最小程度。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厂区实际，按“预防为主"的方针和"统一指挥，临危不乱，争取时间，减少危害”的原则，本评价完成后厂区需结合项目生产特征制定《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将危险化学品及危险废物的储存、运输等风险防范要求纳入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并按国家要求予以备案。

5、环境风险分析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营运期过程中涉及的危险物质不构成重大危险源，只要加强管理，建立健全相应的风险防范管理、应急措施，并在管理及运行中认真落实工程安全措施、消防措施及评价所提出的风险防范、管理措施，制定相应的事故应急预案，则其在营运期的环境风险可接受，并且其环境风险事故隐患可降至最低。

七、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根据国家标准《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和国家环保总局《排污口规范化整治要求（试行）》的技术要求，企业所有排放口（包括水、气、声及渣）必须按照“便于采样、便于计量检测、便于日常现场监督检查”的原则和规范化要求，设置与之相适应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绘制企业排污口分布图，同时

对污水排放口安装流量计，对治理设施安装运行监控装置、排污口规范化要符合有关要求。

1、废水排放口

根据《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对排污口进行规范化整治，以满足当地环境主管部门的管理要求。企业必须做好地下管网的铺设工作，实现雨污分流。

2、废气排放口

建设单位需按《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要求进行废水排污口规范化设计。排气筒（烟囱）应设置便于采样、监测的采样口和采样监测平台。有净化设施的，应在其进出口分别设置采样口。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应设在排气筒附近地面醒目处。

3、固定噪声污染源扰民处规范化整治

对固定噪声污染源（即其产生的噪声超标国家标准并干扰他人正常生活、工作和学习的固定噪声源）对边界影响最大处，设置环境噪声监测点，并在该处附近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边界上有若干个在声环境中相对独立的固定噪声污染源扰民处，应分别设置环境噪声监测点和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4、固废堆放规范化整治

固废堆场应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将产生的生活垃圾、工业固废等分开堆放，做到防火、防扬散、防渗漏，确保不对周围环境形成二次污染。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库应根据（GB15562.2-1995）《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修改单（2023-07-01）的要求设置相应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标志牌应设在与之功能相应的醒目处，标志牌必须保持清晰、完整。当发现形象损坏、颜色污染或有变化、褪色等不符合本标准的情况，应及时修复或更换。检查时间至少每半年一次。

本项目区“三废”及噪声排放点应设置明显标志，标志的设置应执行《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GBl5562.1-1995）的有关规定。排污口规范化整治应符合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并通过主管环保部门认证和验收。排放口图形标志

见下表。

表 4-24　排放口图形标志

序号	提示图形符号	警告图形符号	名称	功能
1			废气排放口	表示废气向大气环境排放
2			一般固体废物	表示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
3			危险废物	表示危险废物贮存、处置场
4			噪声排放源	表示噪声向外环境排放
5			废水排放口	表示废水向外环境排放

八、企业污染物排放“三本账”

本项目技改后“三本账”见下表：

表 4-25　污染物排放“三本账”分析　单位 t/a

项目		现有工程	本项目	以新带老削减量	建成后全厂总量	排放变化量
厂区总排口	废水量	5550m³	119m³	0	5669m³	+119m³
	CODcr	2.7750	0.0595	0	2.8345	+0.0595
	NH_3-N	0.2498	0.0054	0	0.3093	+0.0054
	TP	0.0444	0.00095	0	0.04535	+0.00095
废气	颗粒物	0.0234	0.091	0	0.188	+0.091
	SO_2	0	0.03	0	0.03	+0.03
	NOx	0	0.2805	0	0.2805	+0.2805
	VOCs	0.0972	0	0	0.0972	0
	酸雾（HF）	0.0074	0	0	0.0074	0

固废	一般固废	除尘装置收集金属屑	0	0.267	0	0.267	+0.267
		废边角料	0	549.67	0	549.67	+549.67
		沉渣	0	0.25	0	0.25	+0.25
		废包装材料	0.5	0	0	0.5	0
		废边角料、废金属屑	3.5	0	0	3.5	0
		含切削液金属渣	0.5	0	0	0.5	0
		焊渣	0.5	0	0	0.5	0
		废含尘抹布	0.1	0	0	0.1	0
		生活垃圾	24	0.875	0	24.875	0
		餐厨垃圾	10	0	0	10	0
		隔油池油脂	0.5	0	0	0.5	0
	危废	油水分离器油污	0.01	0	0	0.01	0
		废矿物油	0.4	0.02	0	0.42	+0.02
		废矿物油桶	0.2	0.01	0	0.21	+0.01
		废切削液	1.5	0	0	1.5	0
		废活性炭	1.3824	0	0	1.3824	0
		废过滤棉	0.5	0	0	0.5	0
		废含油手套/抹布	0.12	0.005	0	0.125	+0.005
		废胶桶	0.3	0	0	0.3	0
		酸洗槽槽渣	3.0	0	0	3.0	0
		废酸洗槽槽液	6.1m³/次	0	0	6.1m³/次	0
		污水处理系统污泥	0.5	0	0	0.5	0
		废清洗剂桶	0.2	0	0	0.2	0

①现有工程数据来源于现有项目环评；②酸洗槽槽渣、废酸洗槽槽液、污水处理系统污泥、废清洗剂桶因现有工程未建设该部分，故现有项目无排放量；③沉渣为每两年产生 0.5t。

九、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1600万元，环保投资24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1.5%。环保设施及投资估算见下表：

表 4-26　环保措施及投资估算一览表

治理项目		治理措施		环保投资（万元）	备注
运营期	废气治理	废气	天然气燃烧废气：设备自带管道+15m 排气筒（DA003）排放	15	新建
			切割金属屑：设备自带布袋+旋风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5	新建
	废水治理	废水	堂废水依托厂区内隔油池（1 个，6m³）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依托厂区内已建预处理池（2 个，	/	依托

			容积别为 50m^3）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噪声治理	设备噪声	优选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设置橡胶减振接头及减振垫等减振措施、加强管理及设备维护	3	新建
	固废处置	一般固废暂存间	采用一般防渗，一般固废合理处置	/	依托
		危废暂存间	危废暂存间采取重点防渗、液态危废暂存区设置不锈钢防渗托盘，项目危废定期交由有相关资质单位处理。	/	依托
	环境风险	车间内设置严禁烟火标识标牌，配置灭火器等消防器材等；制定安全管理制度等		0.5	新建
		危废暂存间采取重点防渗、液态危废暂存区设置不锈钢防渗托盘		/	依托
		加强废气处理系统维护及管理等		0.5	新建
合计				24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3	颗粒物、NOx、SO_2	设备带管道+15m 排气筒（DA003）	《四川省印发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清单》
地表水环境	依托厂区废水总排放口（DWO01）	pH、COD、NH_3-N、TP 等	隔油池（依托）；预处理池（依托）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NH_3-N、TP 标准限值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声环境	设备运行噪声	噪声	选用先进低噪设备、合理布局、基础减震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固体废物	1、危险废物统一收集暂存于企业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2、一般固废外委处置、外售综合利用或由市政统一清运。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1、源头控制措施实施清洁生产，实现废物资源化利用，减少污染物的排放；加强环境管理，污水管道等选用做防渗、防腐处理的管道。 2、分区防渗：根据通过各种途径可能进入地下水环境的各种有毒有害物料的泄漏量及其他各类污染物的性质、产生和排放量，将全厂主要单元划分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和简单防渗区。			
生态保护措施	无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安装消防设施，设置禁火标志，建立物料进出库记录，设置空桶作临时收容设施，设置警示标识，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建设事故应急池。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1、建立环境管理体系。 2、建立和完善环境管理制度。 3、建立环境管理机构，并落实职责。 4、按要求进行环境监测计划。

六、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符合相关政策、规范要求；拟采用的生产工艺先进、成熟、可靠；项目采取的污染治理措施技术经济可行，排放污染物能够达到国家和行业规定的标准，对评价区域环境质量的影响不明显；项目对外环境的环境风险影响处于可接受水平，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切实可行。只要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中提出的环保对策及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项目污染物达标排放，认真落实环境风险的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本项目的建设从环保角度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t/a）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t/a）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t/a）	变化量 ⑦（t/a）
废气	颗粒物	0.018	0.0234	/	0.091	/	0.188	+0.091
	SO_2	0	0	/	0.03	/	0.03	+0.03
	NOx	0	0	/	0.2805	/	0.2805	+0.2805
	VOCs	0.024	0.0972	/	0	/	0.0972	0
	酸雾（HF）	0	0.0074	/	0	/	0.0074	0
废水	废水量	4215m³	5550m³	/	119m³	/	5669m³	+119m³
	COD	0.398	2.7750	/	0.0595	/	2.8345	+0.0595
	NH_3-N	0.146	0.2498	/	0.0054	/	0.3093	+0.0054
	TP	0.0149	0.0444	/	0.00095	/	0.04535	+0.00095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除尘装置收集金属屑	0	0	/	0.267	/	0.267	+0.267
	废边角料	0	0	/	549.67	/	549.67	+549.67
	沉渣	0	0	/	0.25	/	0.25	+0.25
	废包装材料	0.5	0.5	/	0	/	0.5	0
	废边角料、废金属屑	3.5	3.5	/	0	/	3.5	0

	含切削液金属渣	0.5	0.5	/	0	/	0.5	0
	焊渣	0.5	0.5	/	0	/	0.5	0
	废含尘抹布	0.1	0.1	/	0	/	0.1	0
	生活垃圾	24	24	/	0.875	/	24.875	0
	餐厨垃圾	10	10	/	0	/	10	0
	隔油池油脂	0.5	0.5	/	0	/	0.5	0
危废	油水分离器油污	0.01	0.01	/	0	/	0.01	0
	废矿物油	0.4	0.4	/	0.02	/	0.42	+0.02
	废矿物油桶	0.2	0.2	/	0.01	/	0.21	+0.01
	废切削液	1.5	1.5	/	0	/	1.5	0
	废活性炭	1.3824	1.3824	/	0	/	1.3824	0
	废过滤棉	0.5	0.5	/	0	/	0.5	0
	废含油手套/抹布	0.12	0.12	/	0.005	/	0.125	+0.005
	废胶桶	0.3	0.3	/	0	/	0.3	0
	酸洗槽槽渣	3.0	3.0	/	0	/	3.0	0
	废酸洗槽槽液	6.1m^3/次	6.1m^3/次	/	0	/	6.1m^3/次	0
	污水处理系统污泥	0.5	0.5	/	0	/	0.5	0
	废清洗剂桶	0.2	0.2	/	0	/	0.2	0
①现有工程数据来源于现有项目环评；②酸洗槽槽渣、废酸洗槽槽液、污水处理系统污泥、废清洗剂桶因现有工程未建设该部分，故现有项目无排放量；③：沉渣为每两年产生 0.5t。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